

公司代码：600399

公司简称：抚顺特钢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季永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效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85,104,694.31元，计提盈余公积78,510,469.4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05,759,475.07元，2021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12,353,699.95元。

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一）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风险

公司使用的镍、钴、铬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进而影响公司成本，原材料成本在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占比约60%-70%。2021年，镍价的大幅上涨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一定影响。同时，受国际形势影响，包括镍在内的部分大宗商品价格在2022年初出现大幅上涨创出历史新高，也为公司盈利能力带来极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营销模式，在订单确认后锁定相应原材料价格，以原材料采购成本、加工费等作为定价基础，同时，根据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相应调整产品售价，但仍无法完全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的成本转移至下游用户。虽然公司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降低生产

成本，并通过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扩大产能实现规模经济，但仍存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中小股东索赔风险

2019年12月，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 147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19] 24号）。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临2019-054）。根据中国证监会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相关内容，公司面临中小股东索赔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关于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的《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3221例，法院已受理的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26,178.50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已经对上述2652例案件审理终结并作出一审判决，合计判决公司应赔偿金额8,275.85万元，同时对531例案例进行调解，调解公司应赔偿金额1,005.71万元。公司已向其中3164名股民支付了赔偿款。公司预计对中小股东的赔偿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可能面对的风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报告全文。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刊登的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抚顺特钢	指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特钢、东北特钢集团	指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沙钢集团	指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锦程沙洲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钢板材	指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抚顺分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辽宁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
《公司章程》	指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抚顺中院	指	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司管理人	指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重整计划》	指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高—特	指	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高档工模具钢、特种冶炼不锈钢
特殊钢、特钢	指	指具有特殊的化学成分（合金化）、采用特殊的工艺生产、具备特殊的组织和性能、能够满足特殊需要的钢类。与普通钢相比，特钢具有更高的强度和韧性、物理性能、化学性能、生物相容性和工艺性能。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抚顺特钢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shun Special Ste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S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季永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祁勇
联系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电话	024-56678441
传真	024-56688966
电子信箱	qiyong@dtsteel.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3001
公司网址	http://www.fs-ss.com
电子信箱	fstg@fs-s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财务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抚顺特钢	600399	ST抚钢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连作 高淑慧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7,414,429,093.84	6,272,486,483.94	18.21	5,741,067,97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42.02	302,025,4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106,998.60	510,020,640.69	34.33	209,082,73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168,389.89	619,595,383.22	-45.10	1,050,030,147.2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58,984,033.66	5,071,248,821.76	15.53	4,516,673,691.01
总资产	10,223,592,341.25	9,291,221,633.04	10.03	8,552,552,797.7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19年
--------	-------	-------	--------	-------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42.86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42.86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6	34.62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4	11.51	增加2.83个百分点	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	10.64	增加1.9个百分点	4.8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03,441,023.43	1,965,411,051.73	1,799,993,148.11	1,845,583,87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839,756.67	258,359,233.28	253,936,288.23	98,256,92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771,731.69	247,024,179.09	222,409,942.32	54,901,14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76,837.55	267,526,660.39	184,965,074.03	303,553,493.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06,209.99		-15,524,000.95	1,256,21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333,350.29		36,971,193.71	13,679,088.53
债务重组损益			143,951.50	15,341,904.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02,154.09		41,211,377.14	19,872,443.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7,677,296.84			38,189,046.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101,386.03		-22,159,526.45	6,930,647.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0,002.68		-950,301.56	2,326,623.48
合计	98,285,202.52		41,593,296.51	92,942,721.7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21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国家发展战略需求为导向，紧密围绕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坚定不移走自主创新道路，全面深化改革，聚焦主业。2021年，我国特殊钢行业加速发展的外部环境为公司高端特殊钢业务的增长带来新的机遇及动能，公司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等高端产品市场需求持续旺盛。公司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围绕战略规划目标，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全体干部员工上下同心，克服限产限电及部分品种市场持续低迷等不利因素影响，紧紧围绕“特钢更特”的战略定位，从品种结构优化、关键产线效率提升，工艺优化降本、对标攻关、产品质量提升、设备稳定运行、管理创效等方面全力推进，公司重点产品接单量、入库量、结算量大幅提升，关键主辅机日产效率持续提升，主要设备故障停机率大幅下降，核心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对标创新工作逐步深入人心，技改项目稳步推进。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国防军工、航空航天等重点领域的研究与开发，质量效益稳步提升，经营业绩大幅增长，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2021年，公司全年实现钢产量69.15万吨，同比提高7.76%；钢材产量55.06万吨，同比提高9.12%，实现营业收入74.14亿元，同比提高18.21%；实现净利润7.83亿元，同比提高42.02%。

（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重点产品开发工作

2021年，公司根据国防军工领域对重点产品型号的需求，在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等重点产品方面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深入推进品种结构调整，重点开发中高端产品市场。一是在重点品种接单量提升方面，公司紧紧抓住军工行业快速发展的形势，在订单保质保量按期交付的基础上，重点产品接单量稳步提升，全年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及特冶不锈钢接单量同比均实现一定提升；二是在新产品以及新市场开发方面，重点围绕兵器、舰船、汽车不锈钢、风电轴承钢以及核电等领域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打通交付瓶颈，组建外协开发团队开发产业链协同领域，快速推进品种板、带、丝等领域延伸加工，累计开发新品种253个，新用户148户；三是在积极推进产品认证和国产替代方面，按照年初规划，按计划推进16项国产替代进口及66项产品认证项目，其中多项产品已成功实现国产替代。

2、生产效率提升及指标消耗改善工作

2021年是公司全面提产提效的关键一年，公司通过优化生产组织模式，调整技术工艺参数，保证设备运行质量等措施，生产效率、交付水平明显提升，实现了一炼模铸、二炼非真空感应炉、三炼感应炉、电渣炉、自耗炉、锻造主机、一轧初轧轧线、各单位后部车光、铣光等工序的全面提产提效，全年实现钢产量69.15万吨，同比提高7.76%；钢材产量55.06万吨，同比提高9.12%。围绕各项主要消耗指标，在做好分类统计分析的基础上，逐项研究深入对标，改善指标消耗显著。一是建立全过程指标管理体系，强化对指标过程管控；二是大力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三是持续抓好工艺优化，降低物料消耗；四是全面开展指标攻关，实行激励机制；五是全面提产提效，带动指标明显改善。

3、成材率提升工作

2021年，在提高成材率工作方面，按照“金属平衡”原理，主要从锭型优化、缩减削皮余量、优化切断，减少过程切损、提高加长电渣锭使用量及限锭重控制、执行最优锭型提料等方面开展工作，实现成材率提升。一是系统开展锭型优化设计，通过减小帽口率，采用内置帽口，调整锭型尺寸等方面，共优化27个锭型，使模铸材的成材率整体提升2.26%；二是全面梳理开展缩减削皮余量，通过轧制尺寸的有效控制，轧后弯曲度控制，分品种、规格标定实施，共标定79个品种，151个规格，实现成材率提升；三是优化切断操作，减少过程切损。重点针对开坯品种通过过程精准计算，规范切断操作及减少炸裂等工作，提升相应品种成材率；四是推广使用加长电渣锭以及控制限锭重电渣锭管理。通过电渣结晶器的加长及加工分厂提锭的策划等工作提升电渣钢成材率；五是细化管理，按炉批次逐笔分析改进，实现成材率指标大幅提升。尤其针对重点品种，由技术部门品种专题逐批次分析成材率异常原因，从操作、工艺等方面分别制定改善措施，跟踪落实，其中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特种冶炼不锈钢品种成材率均同比实现提升。

4、降本增效工作

2021年，公司全力推进工艺优化，技术革新，工艺降本效果显著。公司分别从策划、执行、评价三大方面狠抓项目管理，做到人人有项目、时时想项目，并对降本项目进行动态调整，紧紧围绕生产经营、效益提升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项目的约束作用、导向作用和激励作用，全年共计开展工艺降成本项目424项。通过工艺优化、节能降耗、低成本运营、择机采购、返回钢代用料采购、国产化代用等方式降本创效，为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

5、产品质量提升工作

在常规产品方面，重点围绕洁净钢攻关和提高钢材组织性能合格率等方面开展工作，另外，通过严细策划，严抓管控，从生产前逐笔合同策划，到生产过程的全程跟踪管控，以及对结果的全面分析整改，建立管理制度，实现了质量管理的全过程受控和质量水平的大幅提升，钢锭、钢材一次合格率同比均实现提升。

6、产品开发创新工作

2021年，公司继续深入推进新产品研发及产品质量攻关工作，获批国家课题6项，目前，在研科研课题共计56项，其中国防科工局课题33项，科技部课题13项，中科院课题1项，工信部课题1项，产学研及省、市级课题8项。2021年，公司研发支出共计3.09亿元。

2021年，公司共获得《一种含氮含铌高温合金中频炉冶炼工艺》等13项发明专利授权，获得2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主编1项国家标准、副主编3项国家标准和1项国家军用标准发布实施；主编的1项团体标准发布实施。

7、加快实施技改项目

为打破产能瓶颈，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2020年初至今，公司实施了一系列提升产能及产品质量的生产项目及技术改造项目。2021年，公司对相关项目科学筹划、统筹实施，积极推进项目各项事务的开展，根据项目建设的时间节点分期逐步推进，持续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各项目按期并高效完成。

8、党建工作持续推进

2021年，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公司党委坚持将党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与公司发展相融合。2021年，公司继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加强宣传教育与文化建设，以深入开展党史教育为主线，将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全体党员凝心聚力，为公司开创改革发展新局面，取得生产经营新突破及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政治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公司属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分类代码：C31）。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分类代码：C31）。

特殊钢行业最初是为国防军工、航空航天领域配套而建，随着汽车工业的壮大以及机械行业向高精尖设备发展转型，我国特殊钢行业快速发展，品种日渐齐全并多样化。改革开放后，特殊钢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产业体系不断完善，产量和质量大幅提高。在产业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我国特殊钢行业设备现代化基本完成，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建立新发展格局、自主创新、科技强国的关键时期，国务院于2021年3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国家对国防军工、航空航天发展的政策支持为特殊钢企业的加速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外部环境。

目前，我国特殊钢行业呈现国有专业特殊钢企业、混合所有制特殊钢企业、地方专业特殊钢企业和大型钢铁集团下属特殊钢企业并存的现状。特殊钢行业主体以大型企业集团和其他专业化企业构成。大型企业集团包括中信特钢、宝钢特钢、东北特钢等，专业化企业以太钢不锈、天津无缝等为典型，建成了覆盖所有特钢品种和产品的专业化生产基地，我国特殊钢企业的总体技术水平和竞争实力进入世界先进行列，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特殊钢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中小企业居多，大型专业化生产企业相对较少，生产的产品在质量、性能及稳定性方面尚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隶属沙钢集团东北特钢，是国内最具影响力的特殊钢企业之一。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以特殊钢和合金材料的研发制造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为高温合金、不锈钢、工模具钢、合金结构钢等。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能源电力、石油化工、交通运输、机械机电、环保节能等领域。公司经营模式为传统的特殊钢和合金材料研发、制造和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市场需求开发和制造产品，产品主要通过自有设备生产，并由公司营销部门负责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并与优质供应商签订了长期采购协议，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公司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部分产品由经销商代理销售。

二、主要产品介绍

1、高温合金

高温合金是能够在高温下抗氧化、抗腐蚀、抗蠕变，并能在较高的机械应力作用下长期工作的合金材料，是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的重要材料，更是建设战略、能源战略及国家战略的核心基础材料。1956年，公司成功冶炼出我国第一炉高温合金GH3030，由此拉开了我国高温合金产业从无到有，从低级到高级，从仿制到独立创新的序幕。目前，公司已经掌握高温合金和耐蚀合金

核心生产技术，并在产品的研制生产中不断总结经验，对合金成分及热处理制度等进行持续改进和优化，目前已掌握了具有自身特色的生产技术，能够按照通用标准和用户特殊要求生产高温合金和耐蚀合金系列产品，涵盖锻材、锻件、轧材、冷热轧板材、冷拔材等 800 多种规格，并按照用户要求提供特定交付状态的产品，产品具有稳定的实物质量和良好的市场信誉度，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发动机、舰船、燃气轮机、能源电力及石油化工等领域。

2、超高强度钢

超高强度钢是在合金结构钢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一种高强度、高韧性合金钢，根据钢的物理冶金特点，主要分为低合金超高强度钢、二次硬化超高强度钢以及马氏体时效钢，主要用于制造承受高应力的重要构件，是国防军工领域的重要材料，大量应用于火箭发动机外壳、飞机起落架、防弹钢板等性能有特殊要求的领域，而且其使用范围正在不断地扩大到建筑、机械制造、车辆和其它军事装备上。

从 1956 年生产出我国第一炉超高强度钢至今，公司通过生产工艺及技术的不断提升，持续提升超高强度钢纯净度、均匀性等综合性能，产品质量性能水平国内领先。

3、工模具钢

公司拥有国际先进的工模具钢生产设备，包括超高功率电炉，LF、VD 精炼炉，各种吨位的电渣炉、真空感应炉、真空自耗炉、大型初轧机、连轧机，国外引进的快锻机、精锻机、扁钢精轧机以及自主开发的扁钢、模块预硬化调质设备等。公司能够按照通用标准和用户特殊要求生产冷作模具钢、热作模具钢、塑料模具钢、玻璃模具钢、热流道模具钢、无磁模具钢、芯棒、轧辊、高速工具钢、合金工具钢、碳素工具钢等系列产品，涵盖锻材、锻件、轧材、冷热轧板材、冷拔材等品种 2100 多个规格，并可按照用户要求提供调质态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 FS、FT 系列高品质工模具钢，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旗下的 160 多个牌号产品实现了工模具系列用钢的全面覆盖。

4、不锈钢

1952 年，公司生产出我国第一炉奥氏体不锈钢，历经了六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 EAF+LF+VOD/VHD、VIM+VAR、VIM+ESR、UHP+AOD+LF+VD+ESR、UHP+AOD+LF+VD、EAF+LF+VOD/VHD+ESR 等多条不锈钢冶炼生产线，能够生产超低碳、低碳、中高碳各种马氏体、奥氏体、铁素体、双相和沉淀硬化等不锈钢产品，涵盖锻轧棒材、方扁材、管坯、薄板材等，且产品具有质量稳定，超低杂质和有害气体含量的优势，被广泛应用于核能、汽轮机、石油石化、交通运输、工程机械、医疗、锅炉等行业和领域。

除上述重点产品外，公司高档汽车用钢、高速工具钢、钛合金以及轴承钢等产品均在各细分领域深耕多年，公司依托专业的研发团队、一流的制造设备、先进的生产技术，精准把握各个领域的发展方向，在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保持并扩大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研发经验优势

公司始建于 1937 年，是中国最早的特殊钢企业之一，是我国东北地区唯一的特殊钢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具备雄厚的技术基础，拥有先进的冶金装备，长期承担国家大量特殊钢新材料的研发任务。

公司有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特种冶炼不锈钢、高档工模具钢、高档汽车钢、高速工具钢、钛合金、减速机、增速机行业用钢等各类产品 5400 多个牌号特殊钢新材料的生产经验，以“高、精、尖、奇、难、缺、特、新”的产品发展理念促进中国合金材料的发展，保证国家战略安全。公司的四大主打产品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特冶不锈钢、高档工模具钢在国内特钢行业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产品广泛服务于航空航天、国防军工、能源电力、石油化工、交通运输、机械机电、环保节能等领域，是国内重要的特殊钢新材料供应商之一。

（二）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技术中心（1993 年首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辽宁省博士后科研基地。公司与中国钢研科技集团、中国科学院金属物理研究所、清华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北京钢铁研究总院、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等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机制，同时与世界同行业先进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交流合作关系。公司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防军工、

航空航天等高科技领域特殊钢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基地，常年承担国家国防军工特殊钢新材料科研课题。

公司的产品性能和质量检验实验室先后获得 NADCAP 实验室和 IOS/IEC17025 实验室认可；先后通过 ISO9001 认证、ISO9002 认证、AS9100 认证、ISO/TS16949-2009 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认证和 GJB9001B 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先后通过英国劳氏 LR、德国劳氏 GL、美国 ABS、挪威 DNV 等多家国际知名船级社认证。随着质量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也逐步走上新台阶。2004 年，公司荣获国防科工委颁发的质量先进单位称号；2007 年，荣获国防科工委颁发的高新工程配套先进单位称号；2015 年，公司被国家工信部授予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并在近年来多次被中国钢铁工业协会颁发特优质量奖、金杯优质产品奖、冶金科学技术奖等，多次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授予优秀供应商称号。

（三）产品创新优势

公司在国内特殊钢行业的竞争优势源于公司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储备及产品技术、工艺创新。公司长期承担国家特殊钢新材料多项重大科研课题，与国内特殊钢行业主要科研部门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2021 年，公司继续深入推进新产品研发及产品质量攻关工作，获批国家课题 6 项。目前，在研科研课题共计 56 项，其中国防科工局课题 33 项，科技部课题 13 项，中科院课题 1 项，工信部课题 1 项，产学研及省、市级课题 8 项。2021 年，公司研发支出共计 3.09 亿元。

2021 年共获得《一种含氮含铌高温合金中频炉冶炼工艺》等 13 项发明专利授权，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2021 年主编 1 项国家标准、副主编 3 项国家标准和 1 项国家军用标准发布实施；主编的 1 项团体标准发布实施。2021 年累计获得辽宁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冶金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2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1 项，获得金杯奖 5 项，特优质量奖 1 项。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全年实现钢产量 69.15 万吨，同比提高 7.76%；钢材产量 55.06 万吨，同比提高 9.12%，实现营业收入 74.14 亿元，同比提高 18.21%；实现净利润 7.83 亿元，同比提高 42.0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414,429,093.84	6,272,486,483.94	18.21
营业成本	5,924,132,453.81	4,893,364,095.42	21.06
销售费用	63,300,612.93	53,786,174.35	17.69
管理费用	191,866,484.87	171,110,923.39	12.13
财务费用	87,773,502.95	80,654,665.61	8.83
研发费用	308,872,469.43	406,795,958.38	-2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168,389.89	619,595,383.22	-4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82,015.91	74,454,189.7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8,409.90	-89,482,070.1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存货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归还贷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14,429,093.84 元，同比增加 18.21%；营业成本 5,924,132,453.81 元，同比增加 21.0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铁业	7,324,059,797.51	5,857,651,787.13	20.02	18.00	20.90	减少 1.92 个百分点
服务业	9,928,389.77	9,794,873.41	1.34	-3.37	5.35	减少 8.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合金结构钢	3,003,784,484.74	2,501,127,378.17	16.73	15.39	18.62	减少 2.27 个百分点
工具钢	1,142,664,836.99	1,061,822,648.37	7.07	22.10	26.50	减少 3.24 个百分点
不锈钢	1,381,044,804.83	1,075,933,272.06	22.09	24.92	26.64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高温合金	1,304,191,762.19	748,003,282.91	42.65	12.42	8.15	增加 2.27 个百分点
其他	502,302,298.53	480,560,079.03	4.33	21.76	31.65	减少 7.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1,016,174,316.02	830,343,035.98	18.29	12.25	13.25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686,721,177.88	1,239,388,602.01	26.52	13.09	19.94	减少 4.20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253,050,434.33	1,956,160,314.47	13.18	36.29	37.42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558,270,224.59	484,411,349.95	13.23	23.98	26.85	减少 1.97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898,001,642.90	735,836,638.09	18.06	-2.42	-2.51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761,541,716.70	463,565,809.22	39.13	25.76	36.29	减少 4.70 个百分点
出口	160,228,674.86	157,740,910.82	1.55	-16.13	-15.84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合计	7,333,988,187.28	5,867,446,660.54	20.00	17.96	20.87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797,010,775.88	3,778,527,089.05	21.23	14.37	16.13	-1.19
经销	2,536,977,411.40	2,088,919,571.49	17.66	25.41	30.53	-3.23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特殊钢	吨	550,631	539,988	52,769	9.13	7.82	22.28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特殊钢	原主材料	3,882,447,020.10	66.17	2,937,418,204.58	60.51	32.17	注1
特殊钢	燃料动力	717,819,638.60	12.23	676,419,579.76	13.93	6.12	
特殊钢	工资	453,023,524.66	7.72	348,813,764.73	7.19	29.88	注2
特殊钢	折旧	130,576,727.89	2.23	113,412,056.65	2.34	15.13	
特殊钢	制造费用	673,784,875.88	11.48	768,826,484.56	15.84	-12.36	
特殊钢	小计	5,857,651,787.13	99.83	4,844,890,090.28	99.81	20.90	
服务业	小计	9,794,873.41	0.17	9,297,266.36	0.19	5.35	
合计		5,867,446,660.54	100.00	4,854,187,356.64	100.00	20.8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合金结构钢	原主材料	1,612,245,923.11	27.48	1,209,427,788.08	24.92	33.31	注3

合金结构钢	燃料动力	333,439,785.26	5.68	333,651,368.63	6.87	- 0.004	
合金结构钢	工资	191,770,553.14	3.27	169,073,324.55	3.48	13.42	
合金结构钢	折旧	60,615,138.19	1.03	53,532,324.38	1.10	13.23	
合金结构钢	制造费用	303,055,978.47	5.17	342,854,503.09	7.06	- 11.61	
合金结构钢	合计	2,501,127,378.17	42.63	2,108,539,308.73	43.44	18.62	
合金工具钢	原主材料	651,083,681.02	11.10	448,711,830.23	9.24	45.10	注3
合金工具钢	燃料动力	154,653,952.30	2.64	147,177,441.50	3.03	5.08	
合金工具钢	工资	95,423,184.20	1.63	75,524,984.54	1.56	26.35	
合金工具钢	折旧	25,038,694.90	0.43	22,542,221.31	0.46	11.07	
合金工具钢	制造费用	135,623,135.96	2.31	145,413,712.16	3.00	-6.73	
合金工具钢	合计	1,061,822,648.37	18.10	839,370,189.73	17.29	26.50	
不锈钢	原主材料	683,952,078.62	11.66	495,868,336.27	10.22	37.93	注3
不锈钢	燃料动力	135,040,417.76	2.30	114,738,240.88	2.36	17.69	
不锈钢	工资	93,399,219.39	1.59	59,832,570.96	1.23	56.10	注4
不锈钢	折旧	24,766,055.82	0.42	21,034,812.62	0.43	17.74	
不锈钢	制造费用	138,775,500.47	2.37	158,117,668.05	3.26	- 12.23	
不锈钢	合计	1,075,933,272.06	18.34	849,591,628.78	17.50	26.64	
高温合金	原主材料	652,956,290.49	11.13	593,797,724.55	12.23	9.96	
高温合金	燃料动力	27,565,491.56	0.47	24,813,422.81	0.51	11.09	
高温合金	工资	18,560,784.57	0.32	14,524,913.82	0.30	27.79	
高温合金	折旧	9,177,991.56	0.16	7,966,121.12	0.16	15.21	
高温合金	制造费用	39,742,724.73	0.68	50,552,740.06	1.04	- 21.38	
高温合金	合计	748,003,282.91	12.75	691,654,922.35	14.25	8.15	
碳结碳工高工 弹簧轴承钢	原主材料	282,209,046.87	4.81	189,612,525.45	3.91	48.83	注3
碳结碳工高工	燃料动力	67,119,991.72	1.14	56,039,105.95	1.15	19.77	

弹簧轴 承钢							
碳结碳 工高工 弹簧轴 承钢	工资	37,869,783.37	0.65	29,857,970.86	0.62	26.83	
碳结碳 工高工 弹簧轴 承钢	折旧	10,478,847.41	0.18	8,336,577.22	0.17	25.70	
碳结碳 工高工 弹簧轴 承钢	制造费 用	73,087,536.25	1.25	71,887,861.21	1.48	1.67	
碳结碳 工高工 弹簧轴 承钢	合计	470,765,205.62	8.02	355,734,040.69	7.33	32.34	注 5

注 1：分行业情况中特殊钢项目原主材料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注 2：分行业情况中特殊钢项目工资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注 3：分产品情况中合金结构钢、合金工具钢、碳结碳工高工弹簧轴承钢等原主材料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注 4：分产品情况中不锈钢等工资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注 5：分产品情况中碳结碳工高工弹簧轴承钢总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原主材料、工资等成本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6,384.0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1.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1,845.9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3,793.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7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3,300,612.93	53,786,174.35	17.69
管理费用	191,866,484.87	171,110,923.39	12.13
研发费用	308,872,469.43	406,795,958.38	-24.07
财务费用	87,773,502.95	80,654,665.61	8.83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8,872,469.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08,872,469.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1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9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55
本科	457
专科	38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9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9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7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168,389.89	619,595,383.22	-4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82,015.91	74,454,189.7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8,409.90	-89,482,070.17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53,048,878.60	11.28	861,276,272.60	9.27	33.88	注1
预付款项	89,624,562.75	0.88	200,222,457.74	2.15	-55.24	注2
存货	2,187,389,708.83	21.40	1,585,971,791.48	17.07	37.92	注3
在建工程	483,547,774.37	4.73	30,329,758.06	0.33	1,494.30	注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2,255.24	0.005			不适用	注5
应付票据	362,337,393.14	3.54	187,170,000.00	2.01	93.59	注6
合同负债	321,341,468.59	3.14	241,004,656.04	2.59	33.33	注7
应付职工薪酬	1,229,854.55	0.001	396,342.91	0.0003	210.30	注8
应交税费	5,668,398.74	0.005	15,913,760.89	0.17	-64.38	注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0.14	不适用	注10
长期应付款	112,800,000.00	1.10	164,300,000.00	1.77	-31.35	注11
预计负债	1,538,699.00	0.001	10,787,745.43	0.12	-85.74	注12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较上期增加,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委托理财到期赎回所致。

注 2: 预付款项较上期减少, 主要系加快预付款结算所致。

注 3: 存货较上期增加,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 本年高端产品订单增加、原材料和产成品存储增加所致。

注 4: 在建工程较上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新建工程项目以及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增加, 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七、22“在建工程”。

注 6: 应付票据较上期增加, 主要系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注 7: 合同负债较上期增加, 主要系以预收货款方式销售增加所致。

注 8: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加, 主要系工会经费计提尚未上缴所致。

注 9: 应交税费较上期减少, 主要系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所致。

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减少, 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七、48“长期应付款”。

注 11: 长期应付款较上期减少, 主要系公司偿还抚顺市国开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注 12: 预计负债较上期减少, 主要系就公司虚假陈述事项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且未判决的金额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4,425,955.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61,225,503.35	应付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531,598,210.74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521,234,024.01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合计	1,588,483,693.61	/

1、抵押的固定资产年末账面价值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122,699,861.48 元, 机器设备 408,898,349.26 元。

2、年末抵押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特殊钢指具有特殊化学成分、采用特殊生产工艺、具备特殊微观组织、满足特殊需求的钢铁等产品。特殊钢具有更高的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工艺性能或生物相容性等, 因此高品质特殊钢在汽车、核电、军工以及高速铁路等重大装备制造、重大工程建设和战略新兴产业中起到关键作用。特殊钢是国家高端制造业发展必须的重要原材料, 其研发制造能力是高端制造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 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1,953	1,817	2,228	1,996	23,061	19,983	13,718	13,186	40.52	34.02
热轧钢材	443,110	429,343	434,019	426,231	404,648	447,042	354,158	363,885	12.48	18.60
其他	105,568	73,408	103,741	72,620	304,697	153,666	217,890	107,419	28.49	30.10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 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524,370	483,929	514,070	478,270	659,025	560,366	531,437	435,402	19.36	22.30
板带材	3,193	2,760	3,185	2,938	28,458	24,687	18,324	16,329	35.61	33.86
其他	23,068	17,878	22,733	19,638	44,922	35,637	36,003	32,758	19.85	8.08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特殊钢铁产品名称	应用领域	主要客户	主要销售区域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市场占有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合金结构钢	汽车齿轮、风电减速机	汽车零部件企业	西北、东北	314,830	319,574	315,490	313,839	300,378	260,309	16.73	19.0		
工具钢	模具制造	热作模具、冷作模具、压铸模具企	华南、华东、	72,827	62,699	72,406	62,728	114,266	93,587	7.07	10.31		

		业	出口										
不锈钢	机械制造	设备制造 企业	东北、 华南、 华东	81, 945	62,4 75	74, 907	64, 752	138 ,10 4	110 ,55 7	22. 09	23 .1 5		
高温 合金	航空、航 天发动 机, 核电	航空、航 天发动 机制造 企业, 核电 设备制造 企业	西北、 东北	5,8 94	5,48 3	6,0 49	5,8 17	130 ,41 9	116 ,01 3	42. 65	40 .3 8		
其他 特钢 产品				75, 135	54,3 36	71, 135	53, 711	49, 237	40, 224	4.3 9	11 .5 6		
合计				550 ,63 1	504, 568	539 ,98 8	500 ,84 7	732 ,40 6	620 ,69 1	20. 02	21 .9 4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废钢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废钢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15,787	7,439	4,973.55	1,773.93
国内采购	497,204	477,564	185,852.18	114,305.9
合计	512,991	485,003	190,825.73	116,079.83

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100	压延钢加工、金属材料加工、销售	9,931.95	9,238.40	-136.82
抚顺欣兴特钢板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350	金属板材及机械配件加工、制造、金属材料销售	2,495.62	645.67	-33.26
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物资贸易	8,364.53	7,555.19	-2.97
宁波北仑抚钢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	模具制造、销售、技术服务	4,458.58	1,223.51	223.51
深圳兆恒抚顺特殊钢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3,500	钢材经销	30,498.83	10,707.89	1,350.27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158	制造业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处于破产清算程序中，未取得财务报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国内特殊钢行业主体以大型企业集团和其他专业化企业构成。大型企业集团为中信特钢、宝钢特钢、东北特钢、西宁特钢等，专业化企业以太钢不锈、天津无缝等为典型。

根据技术装备、产品组合不同，国内特殊钢企业分类三类：第一类以公司、宝钢特钢为代表，产品定位以高端、高档特殊钢和合金材料为主，经过重组上市的中信特钢竞争优势逐渐增强。第二类以中信特钢集团江阴兴澄特种钢铁等为代表，产品定位是市场需求量大的中、低合金钢产品（如轴承钢、齿轮钢、弹簧钢等）；第三类是以生产一般合金结构钢和碳素结构钢等产品为主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各特殊钢企业都结合自身的优势和特点培育和发展的客户群体，尤其是部分企业的产品在国际市场已经形成竞争能力。

随着国内特殊钢企业的进一步兼并重组，中信特钢已经实现跨地域发展，形成规模化发展，东北特钢集团在引入沙钢集团的先进经营理念后，已迅速走上高速发展的轨道。近年来，永兴材料等民营特殊钢企业迅速壮大，一些中、小规模特钢和合金材料研发制造企业凭借专业化优势发展迅速。2021年，公司所处的特殊钢行业格局和趋势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普钢相比，特殊钢具有更高的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工艺性能或生物相容性等，因此高品质特殊钢在军工、汽车、核电以及高速铁路等重大装备制造、重大工程建设、国防先进武器和战

略新兴产业中起到关键作用。近年来随着汽车工业的壮大、机械行业向高精尖设备发展转型，特钢产量快速增长，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品种也日渐齐全和多样化。随着我国经济结构优化调整逐步深化，制造业不断转型升级，以军工产业、核电工业、高速铁路及汽车工业为代表的高端制造业迎来了快速、可持续发展，有望进一步拉动中高端特钢的需求。国内特殊钢企业工艺流程和装备已经和国外企业基本相同，甚至在部分装备上已经领先，但在技术创新、高端产品稳定性等方面仍有差距，这些差距制约了国内特殊钢企业整体竞争力的提升。国内特殊钢行业仍存在供给矛盾，即低端产品产能过剩，高技术含量产品不能满足国内高端制造业发展的情况，国内特殊钢行业在产品结构和市场应用方面仍有较大的优化及提升空间。

2022年，从外部形势看，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经济持续发展的态势不会改变。具体到特殊钢行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联合下发了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有序发展电炉炼钢，对全废钢电炉炼钢项目执行差别化产能置换、环保管理等政策。鼓励有条件的高炉—转炉长流程企业就地改造转型发展电炉短流程炼钢。鼓励在中心城市、城市群周边布局符合节能环保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中小型电炉钢企业，生产适应区域市场需求的产品，协同消纳城市及周边废弃物。积极发展新型电炉装备，加快完善电炉炼钢相关标准体系等。这些将对使用短流程电炉炼钢的公司产生积极影响。另外，国防军工、航空、航天、风电、核电、新能源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带来的高端材料需求为特殊钢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坚持以国家发展战略的需求为导向，服务国内、国际高端制造业的原材料需求。公司通过研发和技术改造的投入聚焦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高档工模具钢、特种冶炼不锈钢等战略产品，致力提高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国民经济重点行业原材料需求的保障能力。

2022年，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改投入，快速推进技改项目实施，逐步提升产能。在目前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高档工模具钢、特种冶炼不锈钢等优势产品基础上，公司将继续精确瞄准国防军工、航空航天、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发电设备等重点领域的研究与开发，进一步优化高盈利、高指标性能品种结构，逐步提升高温合金、高强钢等重点产品产量占比，更好的满足军工、航空航天等特殊领域发展对高端特殊钢的需求。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科研院所及军工、航空航天等单位的技术合作，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形成特有的技术、成本和品牌优势。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技术领先、产品高端、服务社会”为宗旨，坚持自主创新、聚焦主业，全面提升产能及产品质量，逐步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特殊钢材料研发和生产业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21年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结合当前主要原材料价格和能源动力价格上涨的实际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2022年公司计划实现钢产量68万吨至74万吨、钢材产量54万吨至60万吨，其中“三高一特”核心产品7.5万吨至8.5万吨；实现营业收入80亿元至88亿元，实现净利润5亿元至8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中小股东索赔风险

2019年12月，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47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19]24号）。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临2019-054）。根据中国证监会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相关内容，公司持续面临中小股东索赔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使用的镍、钴、铬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进而影响公司成本，原材料成本在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占比约60%-70%。2021年，镍价的大幅上涨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营销模式，在订单确认后锁定相应原材料价格，以原材料采购成本、加工费等作为定价基础，同时，根据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相应调整产品售价，但仍无法完全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的成本转移至下游用户，虽然公司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降低生产成本，并通过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扩大产能实现规模经济，但仍存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3、经济环境风险

未来国际经济环境仍然复杂多变，双边和多边贸易摩擦及纠纷可能是长期、断续的过程，经济增长动能不足。2021年，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汽车钢产品需求波动性较大，为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另外，新冠病毒疫情对经济的影响仍然是长期的，钢铁行业生产及下游行业消费面临一定负面影响。受未来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可能在生产、需求、发货及物流方面面临一定压力。

4、行业风险

国内特殊钢行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在国家政策和市场的驱动下正在加速提升。国内特殊钢行业对比国际先进水平仍有差距，在技术研发、工艺装备方面仍待提升。未来，公司仍将长期面临严峻的竞争形势。同时，公司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等重点产品占销售收入比重较高，是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公司生产的军用产品是我国国防军工及航空航天领域不可或缺的核心材料，近年来，我国国防军工及航空航天领域加速发展的外部环境是公司高端产品需求旺盛的主要原因，如果未来相关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对原材料的需求发生周期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发生较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股东大会，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会议，能够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完成换届，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成员专业结构合理，具备履职所需具备的知识、技能、素质，董事能够按照要求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勤勉诚信的履行职务，积极参加业务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9 月完成换届，第七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公司财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与控股股东关系及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东北特钢完全做到资产、财务、人员、机构及业务的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行，控股股东不干预公司的日常运营。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对公司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5、制度的修订及完善

为加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共修订了包括《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六项基本规章制度。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公司各岗位均有明确的绩效考评指标。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建立了目标、责任、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并不断地进行修正，使其更具科学性和激励性。

7、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性未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及部分关联方同为特殊钢生产企业，部分产品存在同业竞争。为此，东北特钢集团制定了《产品专业化分工制度》，根据各自企业的设备、产品、销售地域等不同的优势组织生产和销售，从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同业竞争。未来公司将推进产品结构调整、要求实际控制人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等措施有效解决同业竞争。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4-20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1-023	2021-04-21	详见《抚顺特钢：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出现议案未获投票通过或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会议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抚顺特钢：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季永新	董事长	男	55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是
钱正	董事	男	65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是
孙久红	董事	男	56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是
华德明	董事	男	54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是
祁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7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150.87	否
景向	董事	男	37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56.48	否
葛敏	独立董事	女	53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6	否
兆文军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6	否
刘艳萍	独立董事	女	52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6	否
杜欣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是
刘晓斌	监事	男	39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42.56	否
梁荐	监事	女	44	2021年4月20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0	否
孙立国	总经理	男	49	2018年8月30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194.10	否
孙德石	副总经理	男	56	2018年1月29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152.83	否
吴效超	财务总监	男	55	2019年9月25日	2022年9月24日	0	0	0		150.72	否
王达志	监事	男	44	2019年9月25日	2021年4月19日	0	0	0		0	否
合计	/	/	/	/	/				/	765.5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季永新	季永新先生，1967年2月出生。曾任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站长，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张家港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所长，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副总裁，东

	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钱 正	钱正先生，1957 年 10 月出生，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工会主席，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执行董事、总裁助理、投资部部长，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党总支书记。现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董事、总裁助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久红	孙久红先生：1966 年 9 月出生，曾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大连金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北特殊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华德明	华德明先生，1968 年 7 月出生，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电炉炼钢厂厂长、生产安全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张家港沙太钢铁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东北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祁 勇	祁勇先生，1975 年 7 月出生，曾任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东北特殊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纪委书记。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景 向	景向先生，1985 年 7 月出生，曾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设备贸易处处长助理，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沙钢国际新加坡公司审核处主管，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处合同执行负责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处业务洽谈负责人。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处处长兼党支部书记，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葛 敏	葛敏女士，1969 年 11 月出生，曾任中国政法大学首届博士后研究人员、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法学会证券法研究会、银行法研究会理事。现任中国农业大学法律系副教授，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科技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经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法研究会理事，百宸律师事务所律师，甘肃青少年助学基金会法律顾问，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兆文军	兆文军先生，1966 年 11 月出生，大连理工大学金融与会计研究所副教授，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研究领域公司治理。曾任大连显像管厂经济师，大连市体改委副主任科员，中信证券企业并购部高级经理，大连理工大学经济系副教授、副主任，大连理工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部金融与会计研究所副所长。现任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部金融与会计研究所副教授，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艳萍	刘艳萍女士，1970 年 10 月出生，大连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管理学博士，专业方向财务、金融。2009 年 4 月获得大连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管理学博士学位。负责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软科学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省社科项目、中央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等多项课题；参与的政府和企业课题多项。在中国软科学、系统管理学报、管理评论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认定的重要期刊发表多篇文章。现任大连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 欣	杜欣先生，1982 年 5 月出生，曾任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秘书，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处副处长，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东北特殊钢集团搬迁改造指挥部综合管理部部长，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处长，东

	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和破产重整办公室主任。现任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晓斌	刘晓斌先生，1983 年 12 月出生，曾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处处长助理，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处副处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处副处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梁 荐	梁荐女士，1978 年 4 月出生，沈阳农业大学土壤与农业化学专业学士学位毕业，金融理财师。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行政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孙立国	孙立国先生，1973 年 7 月出生，曾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炼钢厂厂长、党总支书记，东北大学冶金技术研究所总经理，公司项目办公室副主任、第三炼钢厂厂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德石	孙德石先生，1966 年 11 月出生，曾任沙钢集团经贸公司经贸办副主任、党总支副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处处长、党支部书记，沙钢集团新材料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治安保卫处处长、行政第一党支部书记，张家港市锦丰轧花剥绒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治安保卫处处长、行政党总支委员、行政第一党支部书记。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效超	吴效超先生，1967 年 8 月出生，曾任安阳永兴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沙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处处长。
王达志	王达志先生，1978 年 5 月出生，曾任中国银行本溪永丰支行民生储蓄所主任，中国银行本溪分行国际结算部客户经理，中国银行本溪分行国际结算部副主任，中国银行本溪永丰支行副行长，中国银行大阪分行外国业务部部长，中国银行本溪分行贸易金融部主任，中国银行本溪永丰支行行长，中国银行本溪分行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银行抚顺分行副行长，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银行沈阳自贸区支行行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季永新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8年9月13日	
孙久红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9月13日	
华德明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9月13日	
杜欣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18年9月1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情况为任职人员在股东单位担任的主要职务。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季永新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副总裁	2008年3月28日	
钱正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年3月28日	
钱正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3日	
钱正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3月10日	
钱正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2日	
钱正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9月25日	
梁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	副行长	2020年12月2日	
王达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自贸区支行	行长	2019年9月5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情况为任职人员在其他单位担任的主要职务。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经营目标绩效考核方案》、《公司领导干部考核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相关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评估考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基本收入和风险收入两部分组成。月份根据职务薪金标准按考核结果兑现基本收入，年终按年度经济责任制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考核后兑现风险收入。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支付了报酬。

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65.5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达志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梁荐	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到监事王达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达志先生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监事会提名梁荐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梁荐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18）58 号《关于对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和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时任全体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勤勉尽责积极督促公司按期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责任，严重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条的规定及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对公司和全体时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

2、2018 年 5 月，因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字【2019】33 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相关董事、监事处以警告和罚款的行政处罚（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6）。

3、2018 年 3 月，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字【2019】147 号）及《市场禁入决定书》（处罚字【2019】24 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处以警告和罚款的行政处罚，对相关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处以市场禁入措施（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4）。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

		告》、《公司关于继续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二十三项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专项贷款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以理财产品质押开立信用证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季永新	否	6	6	5	0	0	否	1
钱正	否	6	6	5	0	0	否	0
孙久红	否	6	6	5	0	0	否	1
华德明	否	6	6	5	0	0	否	1
祁勇	否	6	6	5	0	0	否	1
景向	否	6	5	4	1	0	否	1
葛敏	是	6	6	5	0	0	否	1
兆文军	是	6	6	5	0	0	否	1
刘艳萍	是	6	6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季永新、祁勇、葛敏、兆文军、刘艳萍
提名委员会	季永新、祁勇、葛敏、兆文军、刘艳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季永新、祁勇、葛敏、兆文军、刘艳萍
战略委员会	季永新、钱正、葛敏、兆文军、刘艳萍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年度报告审计会计师讨论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审计工作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等事项。	在公司年审机构正式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审计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确定了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初稿完成时间和正式报告出具时间。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多次与审计会计师及财务负责人沟通，听取审计工作进展情况，要求审计工作应当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	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执行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监督。
2021 年 3 月 15 日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	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部分议案进行预审议，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公司在披露相关公告前对相关数据认真核实，避免出现任何错误及遗留。	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执行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及评价，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审计工作专业、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
2021 年 4 月 25 日	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预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前对相关数据认真核实，避免出现任何错误及遗留。	听取财务负责人对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同时，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并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1 年 8 月 16 日	审议《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预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前对相关数据认真核实，避免出现任何错误及遗留。	听取财务负责人对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同时，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并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况进行监督。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预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前对相关数据认真核实，避免出现任何错误及遗留。	听取财务负责人对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同时，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并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5 日	审议并讨论 2020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要求薪酬考核情况应严格按照《公司经营目标绩效考核方案》、《公司领导干部考核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执行，并结合相关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评估考核。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5 日	审议并讨论《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要求自项目开工建设后，公司应当积极推进项目各项事务的开展，科学规划、统筹实施，确保按期完成。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2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9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810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488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489
合计	6,9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64
本科	917
大专	1,720
高中及以下	4,195
合计	6,900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以基本薪酬为主体，绩效奖金、津贴及福利相配套的整体薪酬结构。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以经营效益及贡献为导向实行年薪制，对员工实行岗位工资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政策，同时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年度员工培训计划，围绕发展战略目标和员工需求，开展了多形式、多层次、多岗位、多类别的培训工作。2021年，公司举办各类培训830次，其中：一级培训76次，二级培训754次，共计32463人次接受培训。培训工作有力地支持了公司基础管理水平和员工技能水平的提升。

2022年，公司将以员工技能水平提升为目标，以培训基地为依托，继续开展多层次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员工综合素质，服务企业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85,104,694.31元，计提盈余公积78,510,469.4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05,759,475.07元，2021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12,353,699.95元。

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	（一）续建技术改造项目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巩固行业地

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利润分配还要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十四五”期间重大技术改造项目投资建设规划，公司的运营及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为保证公司财务健康状况及拥有适量的流动资金应对突发状况，同时抓住特殊钢行业发展机遇开拓市场，增强抵御风险能力，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位，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生产项目的议案》及《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目前，上述生产项目及技术改造项目正在按照既定计划有序开展，公司预计 2022 年在续建项目上支付 6.74 亿元。

（二）新建技术改造项目

为突破公司重点产品产能瓶颈，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交付能力及产品质量，公司拟 2022-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相关技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0.76 亿元，2022 年度投资总额 5.58 亿元。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 2022 年续建及新建技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 12.32 亿元。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制订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暂行办法》，同时，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暂行办法》、《公司经营目标绩效考核方案》、《公司领导干部考核办法》等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一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考评，并以考评结果作为确定报酬、决定奖惩以及聘用与否的依据。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薪制，奖励与效益挂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基薪每月发放，绩效年薪根据考评情况年终发放。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经指导公司建立起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定标准和程序。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董事会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五项制度，监事会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在完善风险管理的同时，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内控管理工作已经形成了制度化、系统化，在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三者之间形成了决策、监督和执行的制衡机制，能够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证券管理人员多次参加辽宁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组织的线上、线下合规培训，及时了解监管动态，掌握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必备信息，为全面贯彻落实外部监管机构的管理要求打下基础。

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整体层面内部控制、采购与付款流程、销售与收款流程、财务报表的编制流程、在建工程流程、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流程等方面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公司管理层制定阶段性经营目标后细化分解至各子公司，并对子公司的重大决策、重要岗位人员选聘、经营业绩激励考核等方面建立了全覆盖管控体系。报告期，公司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中自查存在 10 项问题，包括：2018 年，受公司资产失实影响，董事会对 2017 年年度报告未能按期形成有效决议；2018 年，董事会及监事会届满未能按期换届以及公司曾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等。截至目前，公司曾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存在的问题，以及 2021 年相关问题均已整改完成。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废气中主要污染许可总量：二氧化硫 464.3269 吨/年、烟粉尘 346.314892 吨/年、氮氧化物 306.41272 吨/年。2021 年实际排放量：二氧化硫排放量 75.01 吨、烟粉尘排放量 188.53 吨、氮氧化物 272.67 吨。废水中主要污染物许可总量：化学耗氧量 38.976 吨/年、氨氮 3.8976 吨/年、总磷 0.360727 吨/年。2021 实际排放量：化学耗氧量排放量 13.6 吨、氨氮排放量 0.73 吨、总磷排放量 0.06 吨。指标均符合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

经环保部门监督性监测及企业自测，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国家《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

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2021 年年排放量（吨/年）	许可排放总量（吨/年）
烟粉尘	有组织排放	156	炼钢、轧钢	均符合相关标准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88.53	346.31
二氧化硫						75.01	464.33
氮氧化物						272.67	306.41
COD	废水排放	1	废水排放			13.6	38.98
氨氮						0.73	3.90
总磷						0.06	0.36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环境治理方面以加强环境保护、防治大气、废水、固废、噪声等环境污染为目标，通过完善制度、落实责任，加大宣传、提高意识，加强监督、狠抓严治等形式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杜绝环保事件。

公司通过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建立环保责任制度，明确各部门环保管理职能；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管理制度，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开展工作。公司持续关注环保设备管理，从“关注结果”向“关注过程”进一步转变，推进环保设施分级管控制度建设，制订了管控清单及管理指标，强化了管理要求。目前公司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面覆盖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弃物，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为确保员工工作环境得到改善，2021 年，公司加强现有污染源治理力度，加强环保设备设施管理，保证稳定达标运行。公司全年环保投入 7,531 万元，组织完成电炉布袋及骨架的更换；厂房屋面封闭工程；废钢置场封闭改造工程；电炉、精整设备新建除尘器等项目。有效降低了无组织排放及岗位粉尘。公司现有污染防治设备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环境保护责任事故。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有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均符合国家及地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相关规定，项目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及竣工验收手续。2021 年，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完成公司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钢铁工业》等要求，公司获得属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颁发的《排放许可证》。公司持续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规范要求，做到持证排污，开展自行监测、建立台账、定期报告和信息公开。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社会及职工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在环境突发事件发生后迅速有效地控制和处置，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环境风险进行评估，编制应急预案、重污染应急预案及分厂级现场处置方案，并向属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备案。通过各预案的应急演练，应急响应、环境监测、应急处置及体系运作与应急预案不断磨合，进一步防范和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要求，设立专人组织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自行监测工作，对监测频次、点位、结果进行跟踪、统计，以确保监测的时效性、有效性，做到合法合规管理。同时，按辽宁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将监测数据及时在辽宁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进行信息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9 月，辽宁省抚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受抚顺市生态环境局委托，对公司 35 吨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情况进行现场采样监测，监测报告显示二氧化硫排放浓度超标 1.6 倍，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超标 0.22 倍，累计超标 1.82 倍。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抚顺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作出罚款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环境保护的相关工作，不断加强环保管理措施，加大环保投入，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制定了严格的作业规范，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源均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所处理污染物均符合排放标准，同时具有健全的环境监测机制和管理制度，保证自行监测方案的有效实施。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贯彻并推进党中央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部署，谋划和实施减少碳排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公司将加强环境治理工作作为 2021 年重点工作之一，并于年初立项了《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绿色发展水平，促进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和推广“遵守国家法规，杜绝强制劳动，公平工资待遇，消灭歧视行为，不得使用童工，注重员工健康，尊重自由结社”的社会责任理念。2021年初，董事会计划投资7,400万元立项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及公司社会责任，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绿色发展水平。公司践行“为国家提供高质量、高附加值的产品；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增长的回报；为员工营造建功立业、全面发展的氛围”的企业责任，与投资者、客户、员工、供应商、监管机构等内外部利益相关方保持积极有效沟通。

2021年，公司划拨专项资金用于员工宿舍环境升级改造，旨在为住宿员工提供舒适的生活环境，并吸引更多的技术人才。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充分考虑并有效回应利益相关方的关切和诉求，与利益相关方积极开展合作，本着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协调平衡公司相关方利益关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和谐发展。公司董事会对安全生产、员工健康、节能环保、企业文化等方面的管理已融入到日常工作中。

公司多年来一直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强化依法纳税意识，积极主动履行纳税义务。2021年，公司纳税收近 2.4 亿元，有效支撑了地方政府财税收入的稳定增长。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社会责任理念，保持与各利益相关方的交流与沟通，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到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落实到广大职工生产生活的行为之中。持续改进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工作，忠实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开创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公司开展驻村扶贫工作的第六年，按照辽宁省委、省政府的决策和部署，公司开展扶贫工作情况如下：

（一）加强党建工作，协助村党支部开展工作，按照省、市、县各级党委及组织部工作要求，协助村党支部开展党建工作。共计完善党建基础档案 20 余个目录内容，修订各项制度 10 余项。先后组织并参加党员大会 8 次，讲授党课 2 次。

（二）响应辽宁省委组织部号召，组织驻村队员坚持在乡村工作，积极参与乡村卫生清理、疫情防控工作，并与村“两委”班子成员共同深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家中开展疫情防控等宣传、检查工作。

（三）协助贫困村做好疫情防范管控及相关工作。一是利用工作群转发乡、村防疫管控相关通知要求，以及滞销农产品信息；二是及时了解市、县扶贫工作群，党建工作群对防疫、扶贫工作相关要求；三是与村“两委”班子共同做好村部值班防守、主要区域消杀等工作。

（四）全程参与各项村务工作，认真开展精准扶贫工作。2021 年，根据省、市、县、乡的要求，对 42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逐户走访调查共计 4 次，了解掌握贫困户的生活状况及致贫原因；走访、了解生产生活情况，并对相关医疗政策进行讲解。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特钢集团承诺，1、在抚顺特钢本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2018年12月26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抚顺特钢的股份。2、东北特钢集团将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积极配合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东北特钢集团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抚顺特钢所有。给抚顺特钢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东北特钢集团依法赔偿。	2018年12月26日至2021年12月25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锦程沙洲承诺，1、在抚顺特钢本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2018年12月26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抚顺特钢的股份。2、锦程沙洲将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积极配合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锦程沙洲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抚顺特钢所有。给抚顺特钢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锦程沙洲依法赔偿。	2018年12月26日至2021年12月25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东北特钢集团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抚顺特钢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况。2、为避免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与抚顺特钢的经营业务产生冲突，制定了《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专业化分工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确保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在产品类型的确定、客户选择、产品销售及采购等多方面与抚顺特钢严格区分。3、如发生违反上述制度规定或其他因东北特钢集团原因导致的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形，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	2012年11月30日	否	是

			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将对前述行为而给抚顺特钢造成的损失向抚顺特钢进行赔偿。			
解决关联交易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收购完成后，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将尽量避免与抚顺特钢发生关联交易。2、如果抚顺特钢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北特钢集团将促使该等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对相关交易进行审议时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关联交易将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与抚顺特钢依法签订协议，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抚顺特钢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独立意见；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抚顺特钢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抚顺特钢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并保证不会向抚顺特钢谋求任何超出有关关联交易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将对前述行为而给抚顺特钢造成的损失向抚顺特钢进行赔偿。	2012年11月30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锦程沙洲、锦程沙洲所控制的子公司等下属单位（东北特钢集团、沙钢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等下属单位除外）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抚顺特钢相同或类似业务，亦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抚顺特钢产生实质同业竞争关系的钢铁产品的生产。2、锦程沙洲不利用对抚顺特钢的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抚顺特钢其他股东的利益。3、自东北特钢集团本次重整完成之日起的五年内，锦程沙洲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通过行使股东权利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出售、重组、吸收合并等方式对所控制的特殊钢业务进行彻底整合，最终消除锦程沙洲所控制的特殊钢业务间所存在的同业竞争。	2018年10月12日至2023年10月11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沈文荣		1、锦程沙洲实际控制人沈文荣先生将继续保持抚顺特钢的独立性，在东北特钢集团本次重整完成之日并在彻底解决竞争之前，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维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子公司等下属单位（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等下属单位除外）与抚顺特钢的生产经营格	2018年10月12日至2023年10月11日	是	是

			局。2、锦程沙洲实际控制人沈文荣先生不利用对抚顺特钢的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抚顺特钢其他股东的利益。3、自东北特钢集团本次重整完成之日起的五年内，本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通过行使股东权利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托管、出售、重组、吸收合并等方式对所控制的特殊钢业务进行彻底整合，最终消除本人所控制的特殊钢业务间所存在的同业竞争。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锦程沙洲及关联方在与抚顺特钢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于锦程沙洲作为东北特钢集团的控股股东，且东北特钢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锦程沙洲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锦程沙洲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7年11月28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沈文荣		锦程沙洲及其关联方在与抚顺特钢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于本人作为锦程沙洲的实际控制人，锦程沙洲作为东北特钢集团的控股股东，且东北特钢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7年11月28日	否	是
其他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 1、抚顺特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2、保证抚顺特钢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抚顺特钢专职工作，不在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3、保证东北特钢集团推荐出任抚顺特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产生，东北特钢集团不干预抚顺特钢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 保证抚顺特钢资产独立完整，保证抚顺特钢的资产全部能处于抚顺特钢的控制之下，并为抚顺特钢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抚顺特钢的资金、资产。(三) 保证抚顺特钢的财务独立，保证抚顺特钢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抚顺特钢	2012年11月30日	否	是

			<p>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东北特钢集团共用银行账户。保证抚顺特钢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东北特钢集团兼职和领取报酬。保证抚顺特钢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东北特钢集团不干预抚顺特钢的资金使用调度。</p> <p>（四）保证抚顺特钢机构独立 1、保证抚顺特钢的机构设置独立于东北特钢集团，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抚顺特钢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东北特钢集团分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体系，保证抚顺特钢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东北特钢集团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五）保证抚顺特钢业务独立 1、保证抚顺特钢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抚顺特钢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2、保证东北特钢集团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抚顺特钢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尽可能减少抚顺特钢与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含抚顺特钢）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进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沈文荣先生在通过锦程沙洲间接控制公司期间，锦程沙洲将持续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公司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锦程沙洲及沈文荣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	沈文荣		沈文荣先生在通过锦程沙洲间接控制公司期间，锦程沙洲将持续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与公司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公司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锦程沙洲及沈文荣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1-023号）。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中钢德远矿产品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方请求抚顺中院依法撤销抚顺望花区法院(2016)辽0404民初2929号民事判决书中公司支付其607,040.32元货款的判决结果,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的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并由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18,164,581.01	否	2019年12月5日,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19)辽04民终1830号判决书,发回望花区法院重审,该案于2021年5月开庭审理,2021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一审判决书,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2022年1月17日,二审开庭审理,现等待判决。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无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公司		诉讼	因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请求法院判令依法确认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依据《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公司享有的债权为普通破产债权,诉讼费由公司承担。	409,979,743.38	否	该案已开庭审理,现等待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无
鞍山	公司		诉	鞍山龙腾代位瓦	89,000	否	公司于2020年12	法院	无

市龙腾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诉讼	房店发蓝带钢厂诉讼我司支付债权金额共计 8.9 万元。	.00		月 22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二审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开庭审理，2021 年 11 月 15 日收到抚顺中院终审裁定，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望花区法院重新审理，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尚未作出判决。	
北京宝赢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因代位权纠纷，原告要求公司代替辽宁汇丰炉料有限公司向其偿还债务。	10,081,964.55	否	2020 年 3 月，抚顺中院下达民事裁定书，该案发回望花区法院重新审理，该案已 2020 年 9 月开庭审理，望花法院判决公司向原告支付 2,694,485.74 元。原告不服一审判决，上诉抚顺中院，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收到抚顺中院终审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不服抚顺中院终审判决向辽宁省高院递交再审申请书，2022 年 3 月 9 日收到省高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我司的再审申请。公司已向北京宝赢支付债权 2,036,140.01 元，剩余债权待审。	二审已作出判决	无
公司	陕西金骏特钢制造有限公司		诉讼	因承揽合同纠纷，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公司板材判废损失，并扣除全部加工费且解除合同。本案诉讼费用及保全费用由被告承担。	365,012.93	否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望花区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被告向公司赔偿损失 321084.43 元、违约金 3993.5 元。双方均未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陕西金骏已支付完毕欠款。案件已完结。	一审判决生效	被告已支付完毕
沈阳	抚顺	公	诉	因民间借贷纠	2,128,	否	公司向抚顺中院提	尚未	无

鑫商 祺易有 限公司	百通 汇商有 限公司	司	讼	纷，原告请求法院判令抚顺百通汇向其偿还债务及利息，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	064.61		起管辖权异议上诉，2022年1月14日抚顺中院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尚未确定一审开庭时间。	开庭 审理	
高广 成	公司		仲裁	申请人请求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公司支付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106,24 4.72	否	该案于2020年11月23日开庭审理，2021年9月27日收到仲裁裁决书，裁决公司于裁决书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申请人支付赔偿金141780元。公司已提起诉讼，一审开庭时间为2022年3月30日。	尚 未 开 庭 审 理	无
抚 顺 恒 晟 冶 金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及 抚 顺 百 通 汇 商 有 限 公 司		诉 讼	原告请求法院判令公司与抚顺百通汇向其给付拖欠的货款2158474元、利息636750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	2,795, 224		该案已于2021年11月15日在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苇子峪法庭开庭审理。2022年1月25日收到一审判决，判决我司向其支付货款215.8474万元及利息，并承担案件诉讼费29,162元。我司已提起上诉，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一 审 判 决	无
辽 宁 三 河 新 材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公司		诉 讼	1、一号案：原告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给付货款1,547,245.59元及利息，并承担案件诉讼费。2、二号案，原告以另一笔合同纠纷向望花区法院提起诉讼，该案诉讼标的额为408,009.14元。法院将两起案件合并审理。	2,135, 621.67	否	两案已于2021年5月19日在抚顺市望花区法院开庭审理，2021年11月26日，收到望花区法院一审判决。法院判决公司共计支付货款1,567,784.82元及利息。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二审已于2022年2月15日开庭审理，按法院要求补充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后于3月3日复庭审理。其中二号案已于3月18日收到终审判决，法院判决	一 号 安 法 院 尚 未 作 出 判 决； 二 号 案 抚 顺 中 院 已 作 出 终 审 判 决。	无

							公司支付货款 362,046.80 元及利息。		
营口金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营口金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诉公司偿还货款 23,524.37 元及利息。	23,524.37	否	该案已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开庭审理，现等待一审判决。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无
臧华顺	公司		诉讼	原告请求法院判令诉公司及辽宁茂华向其偿还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合计 621,198 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	621,198	否	公司已向沈阳浑南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沈阳浑南法院已将该案移送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现等待法院开庭通知。	尚未开庭审理	无
公司	抚顺华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诉讼	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并判令被告立即偿付延误工期违约金，判令被告偿付因其违约行为造成公司经济损失。	7,732,500	否	该案原定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望花区人民法院进行一审开庭审理。因对方提起反诉，2022 年 2 月 25 日开庭审理，目前按法院要求收集补充相关证据材料。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无
天津市绿天使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原告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货款 135,461.83 元及滞纳金、违约金。	135,461.83	否	因欠款没有争议，经公司领导批示，案件由供应处与对方协商解决，供应处已与对方达成和解，目前对方已开具发票，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付清欠款，案件已完结。	和解	欠款已支付完毕
刘太辉	公司		仲裁	申请人请求公司继续履行合同、补发 2020 年 9 月-2021 年 1 月工资。	21,736	否	该案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开庭审理，2022 年 1 月 25 日收到仲裁裁决书，裁决驳回申请人仲裁请求。申请人提起诉讼，一审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和 28 日开庭审理，目前一审待判。	一审待判	无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	公司		诉讼	大连日牵诉公司给付电机货款 2,607,200 元并承担案件诉讼	2,607,200	否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收到望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公司向原告给付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无

公司				费。			货款 1,007,200 元。公司已提起上诉, 现等待二审开庭通知。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大连日牵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给付修复电机承揽费 32,500 元, 并承担案件诉讼费。	32,500	否	该案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望花区法院进行一审开庭审理。法院判决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给付大连日牵维修款 31772.5 元, 案件受理费 613 元由公司承担, 随维修款一并支付。	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	无
赵乃忠	公司		诉讼	赵乃忠系鞍山龙腾冷轧带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原告主张其对第三人瓦房店发蓝带钢厂投资人鞠彦武享有到期债权 7 万元及利息, 代第三人向我司主张到期债权。	105,000	否	该案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开庭审理, 并于 12 月 1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望花法院判决代位权成立, 公司需向其支付债权金额 7 万元及利息。公司不提起上诉, 一审判决已生效并付款完毕。	法院已作出判决	欠款已支付完毕
王萍	抚顺鑫朗物业有限公司		诉讼	原告诉求包括抚顺鑫朗物业有限公司在内的 6 家个人与单位向其赔偿因租赁场地失火造成其财产损失。	103,940	否	该案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开庭审理, 2022 年 1 月 4 日收到抚顺中院裁定书, 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书, 发回望花法院重审, 一审已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开庭审理。3 月 28 日收到法院调解书, 因火灾与公司无关, 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已调解完毕	无需赔偿
上海睥川机械刀片有限公司	公司		诉讼	原告诉公司及昆山双儒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赔偿损失 678,233.54 元及利息, 支付律师费 38,000 元及本案诉讼费。	716,233.54	否	2022 年 2 月 11 日, 公司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邮寄的裁定书, 将案件移送至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审理。	尚未开庭审理	无
抚顺市顺新建筑工	公司		诉讼	原告诉请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工程款 263,401 元, 并承担案件	263,401	否	该案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开庭审理, 已于 2 月 22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法院支	法院已作出一审判	无

程有限公司				诉讼费。			持我司的抗辩理由，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决	
上海鑫旺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		公司	诉求法院判令确认原告上海鑫旺公司在抚顺特钢享有的债权金额 5,666,637.81 元及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并请求被告承担诉讼费。	5,666,637.81	否	1. 抚顺中院终审判决上海鑫旺对我司享有普通破产债权 1298917.2 元，我司承担一审、二审诉讼费共计 33470.2 元。 2. 2022 年 3 月 14 日收到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上海鑫旺已申请再审。	原告提起再审申请	无
中小股民证券虚假陈述案	公司		诉讼	中小股民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因虚假陈述需向其赔偿经济损失。	261,785,005.66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收到股民起诉案 3221 件，索赔总额 26,178.50 万元；判决、调解结案 3184 件，针对完结案件，抚顺特钢已对 3164 位股民偿付 9,212 万元，向法院支付案件受理费 157 万元。	尚未全部作出判决	个别股民申请执行，已支付完毕。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特钢”）部分银行融资提供了担保。其中，为大连特钢向吉林银行 3 亿元融资提供担保。因东北特钢集团发生债务违约和重整，报告期，吉林银行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根据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东北特钢集团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及《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公司认为依据《重整计划》，主债务人大连特钢已通过现金加债转股的方式对吉林银行的债务清偿完毕，因此公司对上述担保的连带保证责任已经终止。

在公司破产程序中，吉林银行以其在主债务人处获得的债转股并非全额清偿为由，就差额部分向公司申报债权，公司破产管理人经审核未予确认，故吉林银行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破产债权确认之诉。目前，本案等待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21,104,898.26	0.42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修理及加工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7,700,597.52	14.07			
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备件及设备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1,493,642.46	0.03			
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及其他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24,243,508.83	44.31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设计费及其他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3,952,173.80	100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广告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1,307,722.12	0.03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22,483,767.51	0.45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7,112,106.19	0.14			
江苏沙钢物流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运杂费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50,388.00	0.18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信息服务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		56,603.78	1.57			

有限公司				场价格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2,325,027.43	0.05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29,035.02	0.00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3,506,988.00	0.07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1,863,270.13	0.04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及其他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8,264,139.31	0.16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材料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460,251.43	0.01			
东北特殊钢集团上海特殊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9,852.19	不适用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殊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195,634,578.22	2.67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76,940,408.94	1.05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1,987,127.19	0.03			
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3,497,582.54	0.05			
东北特殊钢韩国株式会社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37,368,662.26	0.51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98,934,375.35	1.35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场价格		457,641.21	5.06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同类商品或服务市		2,554,248.65	100			

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场价格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代理	代理进出口业务	产品销售收入之六		872,513.81	100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专利、商标等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一		7,348,239.11	100			
合计				/	/	531,539,644.88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已经得到授权，上述主要关联交易的开展有利于公司利用控股股东的资源降低运营成本和拓展产品范围。公司与关联方已经形成了稳定的战略协作关系，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208,664,759.00	924,000,000.00	0.00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4,990,000.00	2021/2/10	2021/6/25	自有资金	2.62%		338,875.75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6,760,000.00	2021/6/25	2021/9/22	自有资金	2.85%		255,477.08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3,200,000.00	2021/8/20	2021/9/22	自有资金	2.81%		33,535.23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00.00	2021/8/31	2021/9/22	自有资金	2.83%		4,433.00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814,761.23	2021/9/22	2021/10/29	自有资金	2.66%		4,895.01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62,731.12	2021/9/22	2021/11/26	自有资金	2.66%		18,303.73	收回	是	是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3,437,266.65	2021/9/22	2021/12/29	自有资金	2.66%		238,884.92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1/2/9	2021/2/26	自有资金	2.46%		22,887.73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000 ,000.0 0	2021 /2/1 0	2021 /2/2 6	自有 资金	2.47 %		21,698 .62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3/1 6	2021 /3/2 5	自有 资金	4.03 %		49,730 .35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3/1 6	2021 /3/3 1	自有 资金	4.03 %		82,883 .90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8,000 ,000.0 0	2021 /3/3 1	2021 /6/1 8	自有 资金	3.08 %		186,65 6.44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00,00 0,000. 00	2021 /4/2 0	2021 /7/1 3	自有 资金	2.76 %		635,69 2.80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00,00 0,000. 00	2021 /7/3 0	2021 /8/5	自有 资金	2.97 %		48,819 .43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00,00 0,000. 00	2021 /8/6	2021 /8/1 3	自有 资金	4.30 %		82,456 .86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8/3 1	2021 /9/1 3	自有 资金	2.88 %		51,361 .72	收 回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8/3 1	2021 /9/1 6	自有 资金	2.88 %		63,214 .44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30,402 ,404.1 3	2021 /4/2 0	2021 /5/1 4	自有 资金	3.08 %		61,645 .43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99,59 7,595. 87	2021 /4/2 0	2021 /5/2 8	自有 资金	3.39 %		704,80 4.13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00,00 0,000. 00	2021 /5/2 8	2021 /6/4	自有 资金	3.36 %		64,519 .66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5/2 8	2021 /6/1 1	自有 资金	3.36 %		64,519 .66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0 ,000.0 0	2021 /5/2 8	2021 /6/1 6	自有 资金	3.36 %		87,562 .39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20,00 0,000. 00	2021 /5/2 8	2021 /6/1 7	自有 资金	3.36 %		221,21 0.25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30,000 ,000.0 0	2021 /5/3 1	2021 /6/1 7	自有 资金	3.25 %		45,440 .27	收 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50,000 ,000.0	2021 /7/1	2021 /7/5	自有 资金	3.07 %		16,825 .66	收 回	是	是

	益型	0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1/7/1	2021/7/8	自有资金	3.07%		29,444.90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1/7/1	2021/7/15	自有资金	3.07%		35,333.88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1/7/1	2021/7/16	自有资金	3.07%		63,096.22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1/7/1	2021/7/23	自有资金	3.07%		92,541.12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0/5/29	2021/1/5	自有资金	4.10%		2,482,465.75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0/6/30	2021/2/2	自有资金	4.10%		1,950,027.40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2020/12/21	2021/8/5	自有资金	4.18%		7,801,643.83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20/10/14	2021/10/12	自有资金	4.57%		9,080,000.00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0/11/12	2021/11/10	自有资金	4.66%		4,630,000.00	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5/20	2022/5/17	自有资金	4.30%	2,323,972.60		未到期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21/8/6	2022/8/6	自有资金	4.30%	3,036,657.53		未到期	是	是
华夏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9/3	2022/9/13	自有资金	4.45%	1,278,027.40		未到期	是	是
平安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1/12/31	2022/1/4	自有资金	3.50%	30,685.40		未到期	是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0	2020/6/19	2021/4/16	自有资金	4.10%		5,071,643.84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1/5	2021/5/18	自有资金	2.54%		925,410.41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1/5	2021/6/10	自有资金	2.34%		999,856.16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	150,00	2020	2021	自有	3.77		4,338,	收	是	是

	动收益型	0,000.00	/11/13	/8/20	资金	%		542.47	回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8/17	2021/12/23	自有资金	2.53%		886,706.85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6/21	2021/12/29	自有资金	3.49%		1,826,273.97	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	2021/1/20	2022/1/20	自有资金	4.50%	630,000.00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6/17	2022/7/18	自有资金	4.35%	4,719,452.05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1/7/14	2022/8/15	自有资金	4.35%	3,785,095.89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0	2021/8/12	2022/8/12	自有资金	4.30%	6,450,000.00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10/27	2022/11/30	自有资金	4.45%	4,864,520.55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10/27	2022/11/30	自有资金	4.45%	4,864,520.55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要生产项目及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随着我国航空、航天及能源动力燃机领域快速发展，未来几年对大型运输机及大型客机发展过程中的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等原材料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近年来，公司高端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始终保持较高水平，为了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打破公司重点产品产能瓶颈，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公司正在建设重要生产项目及技术改造项目，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ST抚钢：关于投资建设生产项目的公告》及2021年3月31日披露的《ST抚钢：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截至目前，相关项目正在按照公司统筹规划逐步建设当中，具体情况如下：

1、均质高强度大规格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工程化建设项目

项目主要包括新建一台30吨真空感应炉和一台30吨真空自耗炉及其附属设施。30吨真空感应炉计划2022年5月开始安装，计划2022年11月热试；30吨真空自耗炉计划2022年4月安装完成，预计在2022年10月投入生产。

2、锻造厂新建70MN快锻机技术改造工程

项目主要包括新建一台70MN快锻机、60吨操作机、20吨无轨车。该项目的配套厂房及70MN快锻机主体已经建设安装完成，计划2022年5月热试。

3、高温合金、高强钢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1期）

项目主要包括新建一台12吨真空感应炉、一台1吨真空感应炉和一台200kg真空感应炉及其附属设施；新建五台12吨真空自耗炉及其附属设施。该项目配套厂房正在建设当中，设备计划2022年上半年陆续运达公司生产现场并开始安装调试，预计2022年下半年陆续投入生产。

4、锻造厂新建22MN精锻机生产线及附属设施

该项目主厂房及设备基础部分预计2022年下半年施工完成，主机设备预计2023年下半年运达公司生产现场并安装调试，计划2024年上半年投入生产。

5、实林公司新建高合金小棒材生产线及附属设施

该项目原厂房正在按计划拆迁。新厂房及设备基础部分正在设计当中，工艺设计、轧机及电控部分已定标，正在制造当中，轧机预计2023年4月投产，项目整体预计2023年底完成。

6、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第一炼钢厂新建机械真空泵系统及附属设施项目，目前完成1台设备改造，另一台正在招标中；第二炼钢厂新建机械真空泵系统及附属设施项目，目前正在安装，计划2022年5月份投入运行；第一炼钢厂新建除尘器项目已经建设完成；物资管理处废钢置厂封闭改造工程项目，目前正在施工，整体预计2022年底完成。

自上述项目开工建设后，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各项事务的开展。公司目前暂未发现可能影响项目进展情况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上述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供应能力，增加公司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产品比重，提高公司对国防军工、航空航天、国民经济重点行业原材料需求的保障能力，也为公司增加了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20日，抚顺中院裁定受理上海东震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2018年11月22日，抚顺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8年11月23日，抚顺中院裁定确认以公司总股本130,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17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67,210万股，并将其中的59,000万股登记至公司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证券账户，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30,000万股增加至197,210万股。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该次权益变动，中国银行抚顺分行受领转增股份122,924,6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中行抚顺分行自2020年11月起至本报告期间持续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行抚顺分行持有公司股份已减持完毕。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7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32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6,876,444	29.25	0	质押	461,702,2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597,950	43,597,950	2.2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93,369	34,193,369	1.73	0	无		国有法人
沈阳森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13,800	27,288,138	1.3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44,803	24,744,803	1.25	0	无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526,525	19,526,525	0.9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产业升级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18,458	15,918,458	0.8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94,900	15,494,900	0.7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62,980	14,727,531	0.75	0	无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一022L-CT001 沪	14,524,500	14,524,500	0.74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6,876,444		人民币普通股	576,876,4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597,950		人民币普通股	43,597,9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93,369		人民币普通股	34,193,369			
沈阳森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288,138		人民币普通股	27,288,1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44,803		人民币普通股	24,744,80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526,525	人民币普通股	19,526,5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产业升级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18,458	人民币普通股	15,918,4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94,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27,531	人民币普通股	14,727,531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14,5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24,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龚盛
成立日期	1996 年 5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特殊钢产品、深加工产品及附加产品生产、销售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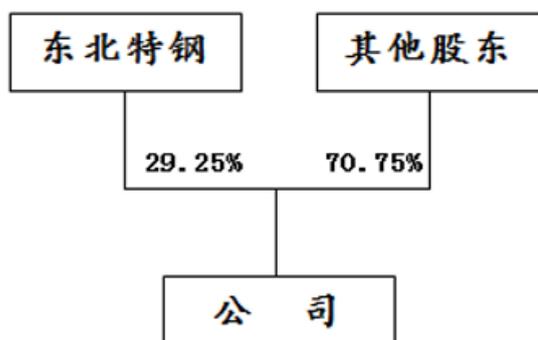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沈文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主席、股东委员会会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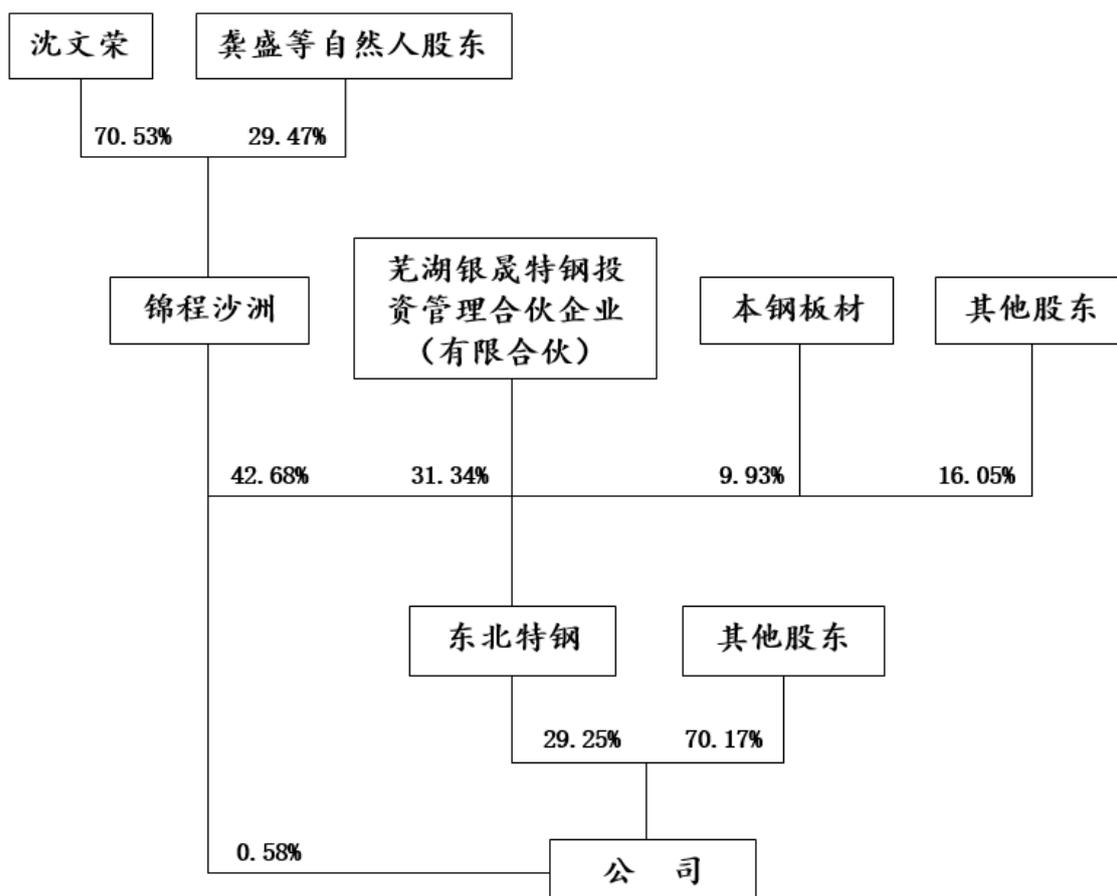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准审字[2022]2015号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特钢)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抚顺特钢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抚顺特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5所述，抚顺特钢2021年度营业收入7,414,429,093.84元。由于收入是抚顺特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等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据及签收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5)对于出口收入，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出库单据、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关联交易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述，抚顺特钢 2021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105,954,119.79 元、销售商品 417,364,772.17 元。由于关联方交易较多且金额较大，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估抚顺特钢管理层对采购、销售环节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抚顺特钢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以判断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

(3)通过检查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分析协议条款的主要内容是否符合商业惯例，了解交易定价采用的方法并判断其合理性；

(4)检查出入库单、采购和销售发票、采购付款和销售回款凭证等，函证关联方交易的发生额及余额；

(5)通过比较相同或相似商品的关联交易单价与非关联交易单价，分析并测试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检查关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三)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7 所述，抚顺特钢 2021 年度计提了 61,076,487.37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管理层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并评价其关键内部控制；

- (2)对存货进行监盘，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 (3)对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价；
- (4)按照会计政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进行复核；
- (5)对存货的周转情况进行分析，并结合了解年初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本年度实际处置情况，对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进行分析性复核。

四、其他信息

抚顺特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抚顺特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抚顺特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

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抚顺特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抚顺特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抚顺特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连作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淑慧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3,048,878.60	861,276,272.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1,089,175,479.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5,460,586.43	450,342,987.59
应收款项融资		881,095,347.59	790,936,808.18
预付款项		89,624,562.75	200,222,457.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244,340.48	14,091,362.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87,389,708.83	1,585,971,791.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540,547.76	69,020,691.76
流动资产合计		5,679,362,284.75	5,061,037,850.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34,007.01	24,030,108.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69,163,603.42	3,389,586,361.71
在建工程		483,547,774.37	30,329,75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6,877,400.90	783,049,277.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2,368.48	3,188,27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7.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2,25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4,230,056.50	4,230,183,782.19
资产总计		10,223,592,341.25	9,291,221,63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2,337,393.14	187,170,000.00
应付账款		755,030,640.04	726,267,300.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1,341,468.59	241,004,65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29,854.55	396,342.91
应交税费		5,668,398.74	15,913,760.89
其他应付款		142,758,388.32	178,295,139.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499,852.28	42,662,674.04
流动负债合计		1,640,865,995.66	1,404,709,874.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2,800,000.00	164,3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38,699.00	10,787,745.43
递延收益		193,932,360.11	225,871,94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1,356.13	4,803,346.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3,742,311.93	2,815,262,936.84
负债合计		4,364,608,307.59	4,219,972,811.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72,100,000.00	1,972,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8,078,353.90	2,178,078,353.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523,905.95	9,970,592.00
专项储备		1,789,696.83	
盈余公积		235,764,432.06	157,253,962.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8,727,644.92	753,845,91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858,984,033.66	5,071,248,821.7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858,984,033.66	5,071,248,82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0,223,592,341.25	9,291,221,633.04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0,824,079.02	858,746,38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1,089,175,479.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9,966,834.48	449,027,772.44
应收款项融资		880,995,847.59	790,936,808.18
预付款项		89,493,154.57	198,756,273.88
其他应收款		37,906,234.29	48,803,95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51,600,745.05	1,579,118,854.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211,474.18	68,837,726.29
流动资产合计		5,681,956,681.49	5,083,403,251.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5,915,598.28	195,915,598.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34,007.01	24,030,108.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55,932.66

固定资产		3,227,984,887.84	3,335,224,243.66
在建工程		483,547,774.37	30,318,87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6,877,400.90	783,049,277.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2,368.48	3,188,27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2,25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8,964,292.12	4,373,282,307.36
资产总计		10,390,920,973.61	9,456,685,55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2,337,393.14	187,170,000.00
应付账款		746,849,657.14	717,430,335.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4,737,723.60	240,335,431.19
应付职工薪酬		1,165,119.01	332,346.00
应交税费		4,049,105.69	14,798,131.98
其他应付款		311,711,355.51	338,767,916.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507,915.73	36,426,077.90
流动负债合计		1,786,358,269.82	1,548,260,238.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2,800,000.00	134,3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38,699.00	10,787,745.43
递延收益		193,932,360.11	225,871,94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1,356.13	4,803,346.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3,742,311.93	2,785,262,936.84
负债合计		4,480,100,581.75	4,333,523,17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72,100,000.00	1,972,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8,078,353.90	2,178,078,353.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523,905.95	9,970,592.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764,432.06	157,253,962.63
未分配利润		1,512,353,699.95	805,759,475.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10,820,391.86	5,123,162,38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90,920,973.61	9,456,685,559.19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14,429,093.84	6,272,486,483.94
其中：营业收入		7,414,429,093.84	6,272,486,48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44,607,483.89	5,681,726,967.25
其中：营业成本		5,924,132,453.81	4,893,364,095.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661,959.90	76,015,150.10
销售费用		63,300,612.93	53,786,174.35
管理费用		191,866,484.87	171,110,923.39
研发费用		308,872,469.43	406,795,958.38
财务费用		87,773,502.95	80,654,665.61
其中：利息费用		87,024,946.53	88,576,815.90
利息收入		9,056,988.45	9,212,398.49
加：其他收益		77,335,721.72	36,971,193.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43,841.78	32,179,84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8,312.31	9,175,479.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894,412.23	-15,663,50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762,123.64	-64,980,520.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3,610.62	-478,245.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1,935,384.97	587,963,764.52
加：营业外收入		8,334,377.35	16,795,727.50
减：营业外支出		85,985,583.99	54,095,856.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4,284,178.33	550,663,635.64
减：所得税费用		891,977.21	-950,301.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3,313.95	4,648,345.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3,313.95	4,648,345.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3,313.95	4,648,345.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3,313.95	4,648,345.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5,945,515.07	556,262,283.0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5,945,515.07	556,262,283.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29,433,281.77	6,329,886,799.34
减：营业成本		5,950,252,180.65	4,967,091,145.09
税金及附加		67,162,810.01	74,299,437.46
销售费用		59,181,750.34	52,143,384.25
管理费用		185,867,317.54	164,990,974.94
研发费用		308,872,469.43	406,795,958.38
财务费用		86,691,612.35	79,753,731.46
其中：利息费用		86,130,946.53	87,682,815.90
利息收入		9,214,290.47	9,197,145.50
加：其他收益		76,704,390.86	33,973,601.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43,841.78	32,084,75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8,312.31	9,175,479.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459,641.33	-12,809,423.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762,123.64	-69,833,341.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3,610.62	-478,245.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2,452,814.71	576,924,994.22

加：营业外收入		8,322,506.98	16,749,891.89
减：营业外支出		84,953,202.46	51,441,362.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5,822,119.23	542,233,523.73
减：所得税费用		717,424.92	-950,301.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104,694.31	543,183,825.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104,694.31	543,183,825.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3,313.95	4,648,345.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3,313.95	4,648,345.8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3,313.95	4,648,345.8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7,658,008.26	547,832,171.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1,959,549.71	5,070,936,075.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115.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15,243.54	130,417,72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2,174,793.25	5,201,587,91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6,671,742.94	3,165,845,028.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981,526.33	828,424,577.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626,978.78	295,056,883.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726,155.31	292,666,03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2,006,403.36	4,581,992,52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168,389.89	619,595,38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5,664,759.00	2,988,56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62,725.61	47,546,72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7,61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615,095.23	3,036,108,720.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932,352.14	85,284,53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9,664,759.00	2,876,3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597,111.14	2,961,654,53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82,015.91	74,454,18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50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998,409.90	76,482,070.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98,409.90	89,482,07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8,409.90	-89,482,07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99,930.55	-45,786.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688,033.53	604,521,71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934,889.56	136,413,17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08,541,168.86	5,063,210,94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160,522.98	874,241,87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9,701,691.84	5,937,452,82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1,332,279.20	3,253,713,888.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5,909,910.94	759,473,52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824,805.73	280,852,70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366,801.50	1,025,978,78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0,433,797.37	5,320,018,90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67,894.47	617,433,91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5,664,759.00	2,852,52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62,725.61	47,451,62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7,61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615,095.23	2,899,973,627.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620,764.13	85,284,53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89,664,759.00	2,740,3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6,285,523.13	2,825,614,53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0,427.90	74,359,09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50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104,409.90	75,588,070.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04,409.90	88,588,07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4,409.90	-88,588,07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99,930.55	-45,786.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993,126.12	603,159,15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38,404,997.39	135,245,837.94

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398,123.51	738,404,997.39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9,970,592.00		157,253,962.63		753,845,913.23		5,071,248,821.76	5,071,248,82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9,970,592.00		157,253,962.63		753,845,913.23		5,071,248,821.76	5,071,248,82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53,313.95	1,789,696.83	78,510,469.43		704,881,731.69		787,735,211.90	787,735,211.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3,313.95				783,392,201.12		785,945,515.07	785,945,51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510,469.43		-				
1. 提取盈余公积									78,510,469.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89,696.83					1,789,696.83	1,789,696.83
1. 本期提取								20,601,900.52					20,601,900.52	20,601,900.52
2. 本期使用								18,812,203.69					18,812,203.69	18,812,203.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12,523,905.95	1,789,696.83	235,764,432.06		1,458,727,644.92			5,858,984,033.66	5,858,984,033.66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5,322,246.19	1,687,152.26	98,845,223.57		219,737,149.82			4,475,770,125.74	4,475,770,12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4,090,356.53		36,813,208.74			40,903,565.27	40,903,565.2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5,322,246.19	1,687,152.26	102,935,580.10		256,550,358.56			4,516,673,691.01	4,516,673,691.01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4,648,34 5.81	- 1,687,152. 26	54,318,382 .53		497,295,55 4.67		554,575,130 .75		554,575,130 .75
(一)综合 收益总额						4,648,34 5.81				551,613,93 7.20		556,262,283 .01		556,262,283 .01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54,318,382 .53		- 54,318,382 .53				
1. 提取盈余 公积								54,318,382 .53		- 54,318,382 .53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 1,687,152. 26					- 1,687,152.2 6		- 1,687,152.2 6
1. 本期提取							19,576,106 .20					19,576,106. 20		19,576,106. 20
2. 本期使用							21,263,258 .46					21,263,258. 46		21,263,258. 4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972,1 00,000. 00				2,178,078,3 53.90		9,970,59 2.00		157,253,96 2.63		753,845,91 3.23		5,071,248,8 21.76	5,071,248,8 21.76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2,100 ,000.00				2,178,078 ,353.90		9,970,59 2.00		157,253, 962.63	805,759, 475.07	5,123,162 ,383.60

2021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2,100 ,000.00				2,178,078 ,353.90		9,970,59 2.00	157,253, 962.63	805,759, 475.07	5,123,162 ,38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3,31 3.95	78,510,4 69.43	706,594, 224.88	787,658,0 0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3,31 3.95		785,104, 694.31	787,658,0 0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510,4 69.43	- 78,510,4 69.43		
1. 提取盈余公积								78,510,4 69.43	- 78,510,4 69.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8,045,366.73			18,045,366.73
2. 本期使用								18,045,366.73			18,045,366.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2,100,000.00	-			2,178,078,353.90		12,523,905.95		235,764,432.06	1,512,353,699.95	5,910,820,391.86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5,322,246.19		98,845,223.57	280,080,823.57	4,534,426,64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090,356.53	36,813,208.74		40,903,565.2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5,322,246.19	102,935,580.10	316,894,032.31		4,575,330,21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8,345.81	54,318,382.53	488,865,442.76	547,832,171.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48,345.81		543,183,825.29	547,832,17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318,3	-		

2021 年年度报告

									82.53	54,318,382.53	
1. 提取盈余公积									54,318,382.5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318,382.5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5,524,790.29			15,524,790.29
2. 本期使用								15,524,790.29			15,524,790.2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2,100,000.00				2,178,078,353.90		9,970,592.00		157,253,962.63	805,759,475.07	5,123,162,383.60

公司负责人：季永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效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效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辽宁省人民政府辽政(1999)63号文件批准,由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冶金部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中国第三冶金建设公司、中国东北电力集团公司抚顺供电公司、吉林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6月7日领取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2000年第169号文)核准,公司于2000年12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抚顺特钢”普通股(A股)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5.5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52,000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39,672.45万元,其他法人股327.55万元,社会流通股12,000万元。并于2000年12月20日换取新的营业执照。其中12,000万股流通股于2000年12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证券代码600399。

2003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准,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29,441.45万股作价82,664万元划归辽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2004年5月18日,辽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集团”),相应的股权划转过户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2月27日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4股对价股份,对价股份总数为40,800,000股。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52,000万元。

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12月30日已宣告破产。2011年10月14日由转让方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和受让方东北特钢集团、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抚顺市产权交易合同》。根据转让方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和受让方东北特钢集团、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抚顺市产权交易合同》约定:东北特钢集团采用偿还职工内欠,全面接收、安置破产企业职工和各类人员,并承担职工和各类人员安置费用等方式受让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转让的成交价为:123,239万元,按辽通评报字[2011]第1207号评估报告书所列资产,其中包括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公司68,150,880股限售流通股。2012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东北特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9号),核准豁免东北特钢集团因受让破产财产而增持公司68,150,880股股份。2013年2月27日,东北特钢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201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2,0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含税),共计送股20,800万股;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1股,共计转增57,200万股。转增和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0,0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00万元。

2017年8月11日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2016)辽02破02-6号)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程沙洲”)、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钢板材”)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北特钢集团重整的投资人。根据东北特钢集团重整计划,锦程沙洲、本钢板材作为东北特钢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重整的投资人。其中,锦程沙洲投资44.62亿元,拟持有重整后东北特钢集团股权比例为43%;本钢板材投资10.38亿元,拟持有重整后东北特钢集团股权比例为10%;债权人拟持有重整后东北特钢集团股权比例为47%。锦程沙洲通过破产重整司法程序获得东北特钢集团4,462,264,151股股份,成为东北特钢集团控股股东。锦程沙洲通过东北特钢集团间接持有公司38.22%股份,从而对公司实施控制。上述收购已于2017年12月26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95号)。2018年10月12日东北特钢集团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9月20日辽宁省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抚顺中院”)裁定((2018)辽04破申1号)受理上海东震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同日下达决定书((2018)辽04破3号、(2018)辽04破3-1号),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准许公司重整期间在管理人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2018年11月22日抚顺中院裁定((2018)辽04破3-1号)批准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8年11月23日抚顺中院裁定((2018)辽04破3-2号)确认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0,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17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67,210万股,并将其中的59,000万股登记至公司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证券账户,150.7022万股登记至公司经营类普通债权人证券账户,8,000万股登记至股票处置程序中最终确定的股票受让方的证券账户。2018年12月10日公司管理人组织现场竞价,处置8,000万股资本公积转增所得股票,最终依法确定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竞价处置股票受让方。2018年12月26日抚顺中院裁定((2018)辽04破3-5号)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30,000万股增加至197,210万股。

注册地址: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东北特钢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北特钢集团的控股股东为锦程沙洲,锦程沙洲的实际控制人为沈文荣。

2、经营范围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钢冶炼,压延钢加工,冶金技术服务,工业气体(含液体)制造、销售,设备安装,冶金设备维修和制造,机械加工与铆焊制作,电器维修,钢结构架制造,机电设备技术咨询,钢材销售,窑炉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生产、销售特殊钢及合金材料。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除银行之外的企业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00%-5.00%	2.38%-4.85%
机器设备、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3.00%-5.00%	3.80%-19.4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表。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2021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②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除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

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会计政策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③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⑤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按照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根据本附注五、38“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②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①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收入”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

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债务重组包括下列方式，或下列一种以上方式的组合：

(1)以资产清偿债务；

(2)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

(3)除上述外，采用调整债务本金、改变债务利息、变更还款期限等方式修改债权和债务的其他条款，形成重组债权和重组债务。

1、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按照下列原则以成本计量：

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

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

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债权人按照成本计量。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债务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主要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

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

1、确认

公司分别按照下列原则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的换入资产进行确认，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

(1)对于换入资产，公司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2)对于换出资产，公司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与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存在不一致的，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处理：

(1)换入资产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换出资产尚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在确认换入资产的同时将交付换出资产的义务确认为一项负债；

(2)换入资产尚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换出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在终止确认换出资产的同时将取得换入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

2、计量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资产，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在终止确认时，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涉及补价的，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支付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补价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支付补价的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收到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的，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对于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按照换入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换入资产公允价值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总额(涉及补价的,加上支付补价的公允价值或减去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扣除换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摊,以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

(2)对于同时换出的多项资产,将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按照各项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总额(涉及补价的,减去支付补价的公允价值或加上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分摊对各项换出资产,分摊至各项换出资产的金额与各项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对于换入资产,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对于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不确认损益。

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涉及补价的,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支付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补价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确认损益。

(2)收到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确认损益。

以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的,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对于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涉及补价的,加上支付补价的账面价值或减去收到补价的公允价值)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或其他合理的比例对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分摊。

(2)对于同时换出的多项资产,各项换出资产终止确认时均不确认损益。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报表项目未作调整。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简化处理: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公司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在首次执行日前已经全部到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报表不产生影响。

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报表不产生影响。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收入”所述,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

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与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房产租金收入	从价 1.2%、从租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21 元、10.50 元、7.50 元/年/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	25%
抚顺欣兴特钢板材有限公司	25%
抚顺抚特宾馆有限公司	20%
抚顺鑫朗物业有限公司	20%
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	25%
宁波北仑抚钢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9 年 10 月 11 日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921000897)。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三十四条关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 购买并使用的部分节能节水专用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符合目录规定, 按购置节能节水专用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企业所得税。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 号)相关规定, 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 加计扣除。

(4)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 相关规定, 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

(5)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相关规定, 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6)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相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其他货币资金	274,425,955.51	120,341,383.04
合计	1,153,048,878.60	861,276,272.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2,253,935.98	16,900,544.53
信用证保证金	152,172,019.53	103,440,838.51
合计	274,425,955.51	120,341,383.04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291,772,606.00元,增加比例为33.88%,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委托理财到期赎回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1,089,175,479.46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937,958,312.31	1,089,175,479.46
合计	937,958,312.31	1,089,175,479.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余额为公司持有的华夏银行沈阳分行、中国银行抚顺分行、平安银行沈阳分行发行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3,642,722.5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4,559,659.44
合计	378,202,382.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759,640.82	16.70	44,406,237.91	50.03	44,353,402.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202,382.00	100.00	32,741,795.57	8.66	345,460,586.43	442,859,770.56	83.30	36,870,185.88	8.33	405,989,584.68
其中：										
账龄组合	378,202,382.00	100.00	32,741,795.57	8.66	345,460,586.43	442,859,770.56	83.30	36,870,185.88	8.33	405,989,584.68
合计	378,202,382.00	/	32,741,795.57	/	345,460,586.43	531,619,411.38	/	81,276,423.79	/	450,342,987.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3,642,722.56	18,182,136.13	5.00
3 年以上	14,559,659.44	14,559,659.44	100.00
合计	378,202,382.00	32,741,795.57	8.6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406,237.91		44,406,237.91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6,870,18 5.88	182,618.41	4,168,709.18	142,299.54		32,741,795.5 7
合计	81,276,42 3.79	182,618.41	48,574,947.09	142,299.54		32,741,795.5 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44,353,402.9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4,353,402.91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2,299.5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336,873.57	15.95	3,016,843.68
第二名	55,971,835.29	14.80	2,798,591.76
第三名	39,777,000.16	10.52	1,988,850.01
第四名	39,492,847.96	10.44	1,974,642.40
第五名	38,407,232.31	10.16	1,920,361.62
合计	233,985,789.29	61.87	11,699,289.4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81,095,347.59	790,936,808.18
应收账款		
合计	881,095,347.59	790,936,808.1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用于担保的应收款项融资，具体见本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256,225.75	99.59	194,049,676.44	96.91
1至2年	368,337.00	0.41	5,781,268.30	2.89
2至3年			391,513.00	0.20
3年以上				
合计	89,624,562.75	100.00	200,222,457.7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749,178.76	26.50
第二名	18,441,939.23	20.58
第三名	11,157,167.86	12.45
第四名	6,275,477.76	7.00
第五名	5,412,567.76	6.04
合计	65,036,331.37	7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10,597,894.99 元，减少比例为 55.24%，主要系加快预付款结算所致。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244,340.48	14,091,362.04
合计	16,244,340.48	14,091,362.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414,359.36
1 至 2 年	5,367,965.34
2 至 3 年	9,496,606.96
3 年以上	52,231,381.27
合计	80,510,312.9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及垫付款	66,340,433.06	66,461,858.77
保证金及借款	14,169,879.87	14,397,559.27
合计	80,510,312.93	80,859,418.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24,438.47	27,724,456.32	38,519,161.21	66,768,056.0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82,920.87	482,920.87		
本期计提	602,266.30	1,732,091.82		2,334,358.12
本期转回	30,208.12	1,535,174.62	3,271,058.93	4,836,441.6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13,575.78	28,404,294.39	35,248,102.28	64,265,972.4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519,161.21		3,271,058.93			35,248,102.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48,894.79	2,334,358.12	1,565,382.74			29,017,870.17
合计	66,768,056.00	2,334,358.12	4,836,441.67			64,265,972.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预付货款	13,538,690.56	3年以上	16.82	13,538,690.56
第二名	预付货款	10,670,299.52	3年以上	13.25	10,670,299.52
第三名	预付货款	6,671,097.28	3年以上	8.29	6,671,097.28
第四名	预付货款	4,796,771.70	0-3年	5.96	4,796,771.70
第五名	往来款	3,441,551.01	2-3年	4.27	3,441,551.01
合计		39,118,410.07		48.59	39,118,410.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0,796,209.12		850,796,209.12	560,203,448.36	403,583.19	559,799,865.17
在产品	638,988,566.24	18,433,206.02	620,555,360.22	570,606,084.84	32,743,818.27	537,862,266.57
库存商品	758,878,452.24	42,840,312.75	716,038,139.49	518,113,619.79	29,803,960.05	488,309,659.74
合计	2,248,663,227.60	61,273,518.77	2,187,389,708.83	1,648,923,152.99	62,951,361.51	1,585,971,791.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3,583.19			403,583.19		
在产品	32,743,818.27	18,433,206.02		32,743,818.27		18,433,206.02
库存商品	29,803,960.05	42,643,281.35		29,606,928.65		42,840,312.75
合计	62,951,361.51	61,076,487.37		62,754,330.11		61,273,518.7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本年已销售	
在产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在产品本年已销售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本年已销售	

2、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601,417,917.35 元，增加比例为 37.92%，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本年高端产品订单增加、原材料和产成品存储增加所致。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额	53,082,123.01	67,755,713.16
待抵扣进项税额	4,397,383.51	114,507.9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150,470.68
预缴增值税	10,168,153.86	
预缴城建税	521,203.75	
预缴教育费附加	223,010.14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148,673.49	
合计	68,540,547.76	69,020,691.76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追溯调整预缴企业所得税年初余额 67,687,255.61 元，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计											

其他说明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公司之联营企业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净亏损，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其余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已作备查登记。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7,034,007.01	24,030,108.24
合计	27,034,007.01	24,030,108.2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北特钢集团上海殊钢有限公司					不以出售为目的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钢有限公司		14,734,007.01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13,641,234.68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14,734,007.01	13,641,234.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69,163,603.42	3,389,586,361.71
合计	3,269,163,603.42	3,389,586,361.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1,416,698,041.59	5,388,454,233.83	110,524,485.18	6,915,676,760.60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15,464.40	125,083,921.80	2,645,668.23	138,145,054.43
(1) 购置	1,318,277.80	46,616,711.95	2,123,830.09	50,058,819.84
(2) 在建工程转入	410,252.96	71,097,974.13		71,508,227.09
(3) 其他	8,686,933.64	7,369,235.72	521,838.14	16,578,00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0,420,120.96	270,914,697.06	13,142,677.94	324,477,495.96
(1) 处置或报废	28,768,771.32	270,914,697.06	13,142,677.94	312,826,146.32
(2) 其他转出	11,651,349.64			11,651,349.64
4. 期末余额	1,386,693,385.03	5,242,623,458.57	100,027,475.47	6,729,344,319.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2,504,493.85	2,690,707,532.51	88,793,766.01	3,432,005,79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00,376.65	163,947,043.35	4,108,009.15	195,255,429.15
(1) 计提	24,985,972.34	161,620,615.78	4,103,687.60	190,710,275.72
(2) 其他	2,214,404.31	2,326,427.57	4,321.55	4,545,153.43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07,194.91	206,579,681.61	12,735,257.15	239,722,133.67
(1) 处置或报废	15,862,181.77	206,579,541.33	12,735,257.15	235,176,980.25
(2) 其他转出	4,545,013.14	140.28		4,545,153.42
4. 期末余额	659,297,675.59	2,648,074,894.25	80,166,518.01	3,387,539,08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951,093.89	52,746,147.27	387,365.36	94,084,60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74,361.63		20,974,361.63
(1) 计提		20,974,361.63		20,974,361.63
3. 本期减少金额	8,422,422.96	33,967,448.87	27,468.52	42,417,340.35
(1) 处置或报废	8,422,422.96	33,967,448.87	27,468.52	42,417,340.35
4. 期末余额	32,528,670.93	39,753,060.03	359,896.84	72,641,627.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4,867,038.51	2,554,795,504.29	19,501,060.62	3,269,163,603.42
2. 期初账面价值	723,242,453.85	2,645,000,554.05	21,343,353.81	3,389,586,361.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焊条厂房产	264,085.20	历史遗留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具体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3,547,774.37	30,329,758.06
合计	483,547,774.37	30,329,758.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FJ13 改-33				4,921,014.25		4,921,014.25
FJ13 改-36				11,073,529.88		11,073,529.88
FJ19 改-29	163,956,669.94		163,956,669.94	301,368.52		301,368.52
FJ19 改-54	87,927,143.09		87,927,143.09	120,996.64		120,996.64
FJ19 改-14	8,803,450.12		8,803,450.12	264,150.94		264,150.94
FJ20 改-40	1,441,932.64		1,441,932.64	8,066.45		8,066.45
FJ19 改-33	2,076,408.20		2,076,408.20			
FJ19 改-41	136,941,287.12		136,941,287.12			
FJ20 改-18	6,268,147.96		6,268,147.96			

FJ20 改-22	1,371,828.38		1,371,828.38			
FJ20 改-39	1,620,660.44		1,620,660.44			
FJ21 改-06	8,943,099.05		8,943,099.05			
FJ21 改-25	8,531,825.76		8,531,825.76			
FJ21 改-26	7,078,275.89		7,078,275.89			
FJ21 改-27	5,345,500.00		5,345,500.00			
零星工程	43,241,545.78		43,241,545.78	13,640,631.38		13,640,631.38
合计	483,547,774.37		483,547,774.37	30,329,758.06		30,329,758.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FJ13 改-33	54,400,000.00	4,921,014.25	9,077,349.05	13,998,363.30			83.05	100.00	211,477.21			自筹
FJ13 改-36	22,000,000.00	11,073,529.88			11,073,529.88		81.00	85.00				自筹
FJ19 改-29	323,250,000.00	301,368.52	163,655,301.42			163,956,669.94	50.72	90.00				自筹
FJ19 改-54	293,900,000.00	120,996.64	94,124,199.37	6,318,052.92		87,927,143.09	32.38	30.00				自筹
FJ19 改-14	23,900,000.00	264,150.94	8,539,299.18			8,803,450.12	36.83	30.00				自筹
FJ20 改-40	417,800,000.00	8,066.45	1,433,866.19			1,441,932.64	0.35					自筹

FJ1 9 改- 33	11,40 0,000 .00		2,076 ,408. 20			2,076, 408.20	18. 21	20. 00				自筹
FJ1 9 改- 41	283,9 30,00 0.00		136,9 41,28 7.12			136,94 1,287. 12	48. 23	40. 00				自筹
FJ2 0 改- 18	26,00 0,000 .00		6,268 ,147. 96			6,268, 147.96	24. 11	90. 00				自筹
FJ2 0 改- 22	15,80 0,000 .00		1,371 ,828. 38			1,371, 828.38	8.6 8	40. 00				自筹
FJ2 0 改- 39	320,9 10,00 0.00		1,620 ,660. 44			1,620, 660.44	0.5 1					自筹
FJ2 1 改- 06	20,90 0,000 .00		8,943 ,099. 05			8,943, 099.05	42. 79					自筹
FJ2 1 改- 25	99,75 0,000 .00		8,531 ,825. 76			8,531, 825.76	8.5 5	20. 00				自筹
FJ2 1 改- 26	149,6 30,00 0.00		7,078 ,275. 89			7,078, 275.89	4.7 3					自筹
FJ2 1 改- 27	216,8 50,00 0.00		5,345 ,500. 00			5,345, 500.00	2.4 7	5.0 0				自筹
零星 工程		13,640 ,631.3 8	99,03 7,864 .99	51,191 ,810.8 7	18,245 ,139.7 2	43,241 ,545.7 8						自筹
合计	2,280 ,420, 000.0 0	30,329 ,758.0 6	554,0 44,91 3.00	71,508 ,227.0 9	29,318 ,669.6 0	483,54 7,774. 37	/	/	211,4 77.2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FJ13 改-36	5,711,274.64	见说明
合计	5,711,274.64	/

说明：由于设备供应商未继续履行合同，公司决定停建 FJ13 改-36 工程，计提了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将余额 11,073,529.88 元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11,274.64 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年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

2、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453,218,016.31 元，增加比例为 1,494.30%，主要系本期新建工程项目以及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8,493,587.16	12,023,487.19	1,000,517,07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21,984.05	3,921,984.05
(1) 购置		3,921,984.05	3,921,98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111,300.00		4,111,300.00
(1) 处置			
(2) 其他	4,111,300.00		4,111,300.00
4. 期末余额	984,382,287.16	15,945,471.24	1,000,327,758.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324,894.40	6,142,902.01	217,467,796.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48,883.71	1,692,980.71	26,941,864.42

(1) 计提	25,248,883.71	1,692,980.71	26,941,864.42
3. 本期减少金额	959,303.33		959,303.33
(1) 处置			
(2) 其他	959,303.33		959,303.33
4. 期末余额	235,614,474.78	7,835,882.72	243,450,357.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8,767,812.38	8,109,588.52	756,877,400.90
2. 期初账面价值	777,168,692.76	5,880,585.18	783,049,277.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焊条厂土地	933,120.00	历史遗留
厂区土地	2,657,275.81	历史遗留
合计	3,590,39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具体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2021						
项目 1			203,714.64		203,714.64	
项目 2			521,434.28		521,434.28	
项目 3			990,989.31		990,989.31	
项目 4			60,053.67		60,053.67	
项目 5			8,397,334.45		8,397,334.45	
项目 6			670,030.34		670,030.34	
项目 7			1,834,137.37		1,834,137.37	
项目 8			9,980,904.20		9,980,904.20	
项目 9			6,386,855.71		6,386,855.71	
项目 10			1,560,152.14		1,560,152.14	
项目 11			72,037.71		72,037.71	
项目 12			3,257,436.97		3,257,436.97	
项目 13			658,038.13		658,038.13	

项目 14			890,476.07		890,476.07	
项目 15			1,899,778.52		1,899,778.52	
项目 16			225,837.50		225,837.50	
项目 17			4,877,917.10		4,877,917.10	
项目 18			2,682,311.31		2,682,311.31	
项目 19			4,851.14		4,851.14	
项目 20			817,839.06		817,839.06	
项目 21			1,440,158.13		1,440,158.13	
项目 22			993,326.28		993,326.28	
项目 23			448,383.82		448,383.82	
项目 24			3,756,445.78		3,756,445.78	
项目 25			479,533.67		479,533.67	
项目 26			232,625.15		232,625.15	
项目 27			3,107,040.51		3,107,040.51	
项目 28			1,149,356.39		1,149,356.39	
项目 29			2,632,839.98		2,632,839.98	
项目 30			1,027,301.69		1,027,301.69	
项目 31			2,082.65		2,082.65	
项目 32			231,136.98		231,136.98	
项目 33			509,057.36		509,057.36	
项目 34			3,595,680.78		3,595,680.78	
项目 35			1,004,303.77		1,004,303.77	
项目 36			230,000.00		230,000.00	
项目 37			484,070.18		484,070.18	
项目 38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 39			1,757.10		1,757.10	
项目 40			1,379,994.28		1,379,994.28	
项目 41			25,609.95		25,609.95	
项目 42			7,702,693.77		7,702,693.77	
项目 43			148,504.59		148,504.59	
项目 44			1,218,628.70		1,218,628.70	
项目 45			377,413.26		377,413.26	
项目 46			549,162.82		549,162.82	
项目 47			1,885.16		1,885.16	
项目 48			308,433.15		308,433.15	
项目 49		3,737,540.60			3,737,540.60	
项目 50		10,937,827.63			10,937,827.63	
项目 51		28,050,267.01			28,050,267.01	
项目 52		9,563,516.25			9,563,516.25	
项目 53		21,425,229.66			21,425,229.66	
项目 54		48,731,320.48			48,731,320.48	

项目 55		26,324,727.02			26,324,727.02	
项目 56		27,463,733.56			27,463,733.56	
项目 57		7,819,386.12			7,819,386.12	
项目 58		11,687,161.95			11,687,161.95	
项目 59		10,145,290.50			10,145,290.50	
项目 60		10,167,205.13			10,167,205.13	
项目 61		13,689,708.00			13,689,708.00	
合计		229,742,913.91	79,129,555.52		308,872,469.43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环境改造工程	773,276.24		428,316.76		344,959.48
顾问费	2,415,000.00		517,591.00		1,897,409.00
合计	3,188,276.24		945,907.76		2,242,368.4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35.38	2,647.08		
合计	13,235.38	2,647.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734,007.01	2,210,101.06	11,730,108.24	1,759,51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958,312.31	2,093,746.84	9,175,479.46	1,376,321.9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670,032.90	1,667,508.23	6,670,032.90	1,667,508.23
合计	35,362,352.22	5,971,356.13	27,575,620.60	4,803,346.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6,620,953.85	318,721,682.50
可抵扣亏损	304,708,727.71	573,507,474.23
其他	62,394,034.76	76,446,780.54
合计	603,723,716.32	968,675,937.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48,655,171.44	
2022 年	241,774,917.76	358,493,974.60	
2023 年	56,245,619.11	56,256,833.42	
2024 年	5,093,419.57	5,093,419.57	
2025 年	137,226.32	138,246.32	
2026 年	1,457,544.95		
合计	304,708,727.71	568,637,645.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FJ13 改-36	11,073,529.88	5,711,274.64	5,362,255.24			
合计	11,073,529.88	5,711,274.64	5,362,255.24			

其他说明：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5,362,255.24 元，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七、22“在建工程”。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8,403,5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13,933,893.14	187,170,000.00
合计	362,337,393.14	187,170,000.00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75,167,393.14 元，增加比例为 93.59%，主要系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80,861,248.42	701,716,580.81
应付工程款	74,169,391.62	24,550,720.17
合计	755,030,640.04	726,267,300.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1,341,468.59	241,004,656.04
合计	321,341,468.59	241,004,656.04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80,336,812.55 元，增加比例为 33.33%，主要系以预收货款方式销售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6,342.91	818,672,837.17	817,839,325.53	1,229,854.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331,286.89	84,331,286.89	
三、辞退福利		525,073.97	525,073.97	
合计	396,342.91	903,529,198.03	902,695,686.39	1,229,854.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6,414,268.24	606,414,268.24	
二、职工福利费		29,164,887.37	29,164,887.37	
三、社会保险费	332,346.00	49,712,948.01	49,712,948.01	332,34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656,311.71	38,656,311.71	

工伤保险费		11,056,636.30	11,056,636.30	
生育保险费	332,346.00			332,346.00
四、住房公积金		48,145,685.00	48,145,6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96.91	12,542,162.36	11,708,650.72	897,508.55
六、其他短期薪酬		72,692,886.19	72,692,886.19	
合计	396,342.91	818,672,837.17	817,839,325.53	1,229,854.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762,084.60	81,762,084.60	
2、失业保险费		2,569,202.29	2,569,202.29	
合计		84,331,286.89	84,331,28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833,511.64元，增加比例为210.30%，主要系工会经费计提尚未上缴所致。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44,396.74	9,663,658.49
企业所得税	80,851.02	7,350.29
个人所得税	202,847.33	130,56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142.45	1,133,172.72
房产税	1,293,439.26	1,297,846.64
土地使用税	2,345,528.63	2,345,528.63
教育费附加	42,454.45	487,878.80
地方教育附加	28,302.92	325,090.64
印花税	236,435.94	206,328.10
环保税		316,337.02
合计	5,668,398.74	15,913,760.89

其他说明：

1、公司本年追溯调整应交税费年初余额 26,783,690.34 元，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0,245,362.15 元，减少比例为 64.38%，主要系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所致。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2,758,388.32	178,295,139.58
合计	142,758,388.32	178,295,139.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878,263.04	3,915,504.91
往来款	134,361,615.88	170,467,021.33
代扣款项	5,518,509.40	3,912,613.34
合计	142,758,388.32	178,295,139.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其他说明：

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3,000,000.00 元，原因详见本附注七、48“长期应付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利息	7,770,458.61	8,421,491.46

待转销项税	41,743,036.62	31,315,398.20
其他	2,986,357.05	2,925,784.38
合计	52,499,852.28	42,662,674.0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88,946,800.69	588,946,800.69
保证借款	1,820,553,096.00	1,820,553,096.00
合计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 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4.41		388,006,025.30
朝阳银行抚顺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3.78		200,940,775.39
南洋商业银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60,993,866.00
光大银行沈阳黄河大街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40,850,732.00
辽沈银行抚顺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62,147,184.00
渤海银行大连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9,032,902.00
浙商银行沈阳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29,640,577.00
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32,603,249.00
本溪市商业银行北地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48,717,995.00
中信银行抚顺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40,731,180.00
农业银行抚顺分行	2019-1-1	2028-12-	人 民	2.80		20,303,226.00

		31	币			
盛京银行抚顺望花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30,410,607.00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60,987,002.00
华夏银行沈阳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1,264,463.00
锦州银行沈阳北塔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40,736,427.00
民生银行大连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1,553,758.00
抚顺银行望花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61,100,809.00
中国银行抚顺市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76,288,327.00
建设银行抚顺望花支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2,452,128.00
工商银行抚顺分行	2019-1-1	2028-12-31	人民币	2.80		80,738,664.00
合计						2,409,499,896.69

1、抵押借款主要为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辽宁分行办理的以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388,006,025.30 元，且由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与朝阳银行抚顺分行办理的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200,940,775.39 元。

2、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81,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82,800,000.00	82,800,000.00
合计	112,800,000.00	164,3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专项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借款	51,500,000.00	
合计	81,5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1、专项资金系公司按照辽宁省财政专项资金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试行)(辽财企[2015]130号)文件，辽宁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之子公司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3,000万元固定回报股权投资。

2、借款系公司以子公司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取得抚顺市国开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6,450万元，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1,300万元上年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年公司提前偿还抚顺市国开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6,450万元。

3、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51,5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提前偿还抚顺市国开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资金	82,800,000.00			82,800,000.00	
合计	82,800,000.00			82,8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0,787,745.43	1,538,699.00	诉讼
合计	10,787,745.43	1,538,699.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83 名中小股东就公司虚假陈述事项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计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1,538,699.95 元。由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判决，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2、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249,046.43 元，主要系就公司虚假陈述事项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且未判决的金额减少所致。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6,385,111.53	46,961,979.96	77,328,936.86	166,018,154.63	政府拨入
售后租回	29,486,836.80		1,572,631.32	27,914,205.48	租赁
合计	225,871,948.33	46,961,979.96	78,901,568.18	193,932,360.1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FJ07 改-37 等	3,284,210.52		252,631.58	3,031,578.94	与资产相关
2001 改-3	2,857,142.86		190,476.19	2,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FJ08 改-16 等	2,285,714.29		152,380.95	2,133,333.34	与资产相关
FJ07 改-39-1	15,333,663.43		851,870.19	14,481,793.24	与资产相关
FJ10 改-03	4,909,090.91		306,818.18	4,602,272.73	与资产相关
FJ10 改-07	14,840,000.00		742,000.00	14,098,000.00	与资产相关
FJ10 改-06	2,598,750.00		144,375.00	2,454,375.00	与资产相关

FJ07 改-39	50,187,500.02		2,788,194.44	47,399,305.58	与资产相关
FS12 改-24	26,741,760.00		1,114,240.00	25,627,520.00	与资产相关
FS12-改 24	29,718,816.00		1,238,284.00	28,480,532.00	与资产相关
FJ16 改-31	1,112,000.00		48,000.00	1,064,000.00	与资产相关
FBF1701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F1707	23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F1708	157,800.00		157,800.00		与收益相关
FBF1709	795,100.00		795,100.00		与收益相关
FBF1801	8,969,200.00		3,397,077.93	5,572,122.07	与收益相关
FBF1802	432,500.00	17,500.00	103,714.64	346,285.36	与收益相关
FBF1902	171,000.00		4,001.51	166,998.49	与收益相关
FBF1903	299,000.00	161,000.00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F1904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F2101		540,000.00	521,434.28	18,565.72	与收益相关
FBF2102		200,000.00	62,505.90	137,494.10	与收益相关
FBF2103		20,000.00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702	1,644,825.00		1,644,825.00		与收益相关
FBJ1703	255,000.00		255,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704	4,656,530.00	760,000.00	5,416,530.00		与收益相关
FBJ1706	4,515,598.50		4,515,598.50		与收益相关
FBJ1707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801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803	1,6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805	380,000.00	2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806	400,000.00		390,844.81	9,155.19	与收益

					相关
FBJ1904	1,400,000.00		735,233.59	664,766.41	与收益相关
FBJ1905	190,000.00		91,450.61	98,549.39	与收益相关
FBJ1906	500,000.00	1,5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907		12,600,000.00	12,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1908	3,640,000.00	3,104,000.00	3,599,669.62	3,144,330.38	与收益相关
FBJ1909	200,000.00		73,061.16	126,938.84	与收益相关
FBJ1910	1,770,690.00	2,270,000.00	3,983,012.08	57,677.92	与收益相关
FBJ1912	1,474,020.00		1,474,020.00		与收益相关
FBJ1913	1,000,000.00	565,000.00	1,240,055.36	324,944.64	与收益相关
FBJ2001	867,700.00		867,700.00		与收益相关
FBJ2002	1,074,000.00	1,074,000.00	2,057,615.01	90,384.99	与收益相关
FBJ2003	1,127,000.00	483,000.00	1,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2005	2,116,500.00	1,588,500.00	2,711,616.06	993,383.94	与收益相关
FBJ2007	800,000.00	1,300,000.00	1,627,251.03	472,748.97	与收益相关
FBJ2008/09		1,946,000.00	1,946,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2010		1,750,000.00	1,086,777.14	663,222.86	与收益相关
FBJ2011	1,100,000.00		1,068,570.52	31,429.48	与收益相关
FBJ2013		250,000.00	238,371.08	11,628.92	与收益相关
FBJ2101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2102		4,200,000.00	2,871,242.59	1,328,757.41	与收益相关
FBJ2103		355,000.00	355,000.00		与收益相关
FBJ2104		1,200,000.00	2,082.65	1,197,917.35	与收益相关
FBJ2105		416,000.00	238,525.30	177,474.70	与收益相关
FBJ2106		3,064,000.00		3,064,000.00	与收益相关

FAF2101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AF2201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AF2202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技能提升款		24,000.00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大赛补贴款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费补助		9,433.96	9,433.96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		582,200.00	582,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2,346.00	42,34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385,111.53	46,961,979.96	77,328,936.86	166,018,15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1,972,100,000.00	1,972,100,000.00

其他说明：

1、年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	其中：有限售	无限售	持股比例 (%)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6,876,444.00		576,876,444.00	29.25
合计	576,876,444.00		576,876,444.00	29.25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576,876,444.00 股股份中，有 170,377,200.00 股股份已质押给中国银行大连中山广场支行、有 81,325,000.00 股股份已质押给平安证券永赢资产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有 170,000,000.00 股股份已质押给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有 40,000,000.00 股股份已质押给中国银行抚顺分行。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77,604,000.00			2,177,604,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474,353.90			474,353.90
合计	2,178,078,353.90			2,178,078,353.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70,592.00	3,003,898.77	450,584.82	2,553,313.95	12,523,905.95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70,592.00	3,003,898.77	450,584.82	2,553,313.95	12,523,905.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70,592.00	3,003,898.77	450,584.82	2,553,313.95	12,523,905.9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601,900.52	18,812,203.69	1,789,696.83
合计		20,601,900.52	18,812,203.69	1,789,696.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789,696.83 元，主要系本年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结余所致。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230,009.22	78,510,469.43		230,740,478.65
任意盈余公积	5,023,953.41			5,023,953.41
合计	157,253,962.63	78,510,469.43		235,764,432.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本年对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盈余公积追溯调整 4,090,356.53 元，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78,510,469.43 元，增加比例为 49.93%，主要系本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3,845,913.23	219,737,149.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6,813,208.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3,845,913.23	256,550,358.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510,469.43	54,318,382.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8,727,644.92	753,845,913.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6,813,208.74 元，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33,988,187.28	5,867,446,660.54	6,217,184,411.56	4,854,187,356.64
其他业务	80,440,906.56	56,685,793.27	55,302,072.38	39,176,738.78
合计	7,414,429,093.84	5,924,132,453.81	6,272,486,483.94	4,893,364,095.4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钢铁产品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①合金结构钢	3,003,784,484.74		3,003,784,484.74
②工具钢	1,142,664,836.99		1,142,664,836.99
③不锈钢	1,381,044,804.83		1,381,044,804.83
④高温合金	1,304,191,762.19		1,304,191,762.19
⑤其他	492,373,908.76	90,369,296.33	582,743,205.09
合计	7,324,059,797.51	90,369,296.33	7,414,429,093.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①东北	1,006,245,926.25	90,342,392.35	1,096,588,318.60
②华北	1,686,721,177.88		1,686,721,177.88
③华东	2,253,050,434.33	26,903.98	2,253,077,338.31
④华南	558,270,224.59		558,270,224.59
⑤西北	898,001,642.90		898,001,642.90
⑥西南	761,541,716.70		761,541,716.70
⑦出口	160,228,674.86		160,228,674.86
合计	7,324,059,797.51	90,369,296.33	7,414,429,093.8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①某一时点确认	7,324,059,797.51	80,440,906.56	7,404,500,704.07
②某一时期确认		9,928,389.77	9,928,389.77
合计	7,324,059,797.51	90,369,296.33	7,414,429,093.8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05,227.81	17,142,869.12
教育费附加	5,231,034.82	7,346,828.21
地方教育附加	3,487,356.54	4,897,885.46
房产税	15,721,933.40	15,748,073.61
土地使用税	28,146,631.56	28,146,631.56

车船使用税	72,463.11	
印花税	3,265,883.52	1,984,095.01
其他	531,429.14	748,767.13
合计	68,661,959.90	76,015,150.1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337,142.12	1,340,616.90
运杂费	3,421,038.07	3,688,905.82
办公费	508,819.23	609,788.67
折旧费	303,970.95	248,215.62
差旅费	3,949,331.22	3,881,395.71
工资薪酬	38,061,133.98	33,954,574.41
商标使用费	7,348,239.11	6,208,057.72
代理费	872,513.81	1,125,105.69
其他	7,498,424.44	2,729,513.81
合计	63,300,612.93	53,786,174.3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328,852.73	289,370.12
零修费	1,757,539.86	6,280,982.61
差旅费	855,581.75	529,790.58
折旧费	6,076,847.38	4,271,259.88
无形资产摊销	26,941,864.42	19,504,685.28
长期待摊摊销	428,316.76	1,809,968.79
业务招待费	2,839,855.21	2,639,370.06
工资薪酬	138,691,559.80	123,827,251.14
其他	13,946,066.96	11,958,244.93
合计	191,866,484.87	171,110,923.3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物料费	235,999,127.46	349,033,458.34
人工费	46,047,172.79	43,610,270.33
其他	26,826,169.18	14,152,229.71
合计	308,872,469.43	406,795,958.3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024,946.53	88,576,815.90
减：利息收入	-9,056,988.45	-9,212,398.49
汇兑损益	8,874,011.90	516,615.94
手续费	931,532.97	773,632.26
合计	87,773,502.95	80,654,665.6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829,270.53	7,230,500.5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9,504,079.76	29,681,011.59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71.43	59,681.59
合计	77,335,721.72	36,971,193.71

其他说明：

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40,364,528.01 元，增加比例为 109.18%，主要系结转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443,841.78	32,035,897.68
债务重组收益		143,951.50
合计	34,443,841.78	32,179,849.1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58,312.31	9,175,479.46
合计	13,958,312.31	9,175,479.46

其他说明：

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4,782,832.85 元，增加比例为 52.13%，主要系公司购买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利率增加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392,328.68	-2,739,957.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02,083.55	-12,923,550.57
合计	50,894,412.23	-15,663,508.35

其他说明：

(1)：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2)：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66,557,920.58 元，增加比例为 424.92%，主要系本年转回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所致。具体原因详见本附注七、5“应收账款”。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1,076,487.37	-61,500,710.60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974,361.63	-3,479,809.73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711,274.64	
合计	-87,762,123.64	-64,980,520.33

其他说明：

(1)：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2)：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22,781,603.31 元，增加比例为 35.06%，主要系本年计提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减值准备以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较上年有所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43,610.62	-478,245.84
合计	3,243,610.62	-478,245.84

其他说明：

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3,721,856.46 元，增加比例为 778.23%，主要系本年处置蒸汽机车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6,569.04		436,569.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6,569.04		436,569.04
其他	7,897,808.31	16,795,727.50	7,897,808.31
合计	8,334,377.35	16,795,727.50	8,334,37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数较上年数减少 8,461,350.15 元，减少比例为 50.38%，主要系上年转销无法支付的债务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986,389.65	15,140,602.43	20,986,389.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986,389.65	15,140,602.43	20,986,389.65
罚款及赔款	63,767,336.67	36,291,654.80	63,767,336.67
其他	1,231,857.67	2,663,599.15	1,231,857.67
合计	85,985,583.99	54,095,856.38	85,985,583.99

其他说明：

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31,889,727.61 元，增加比例为 58.95%，主要系支付给中小股东赔偿款及固定资产报废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199.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777.84	-950,301.56
合计	891,977.21	-950,301.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4,284,178.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642,626.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123.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1,634.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8,743.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151,238.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79,357.78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46,078,754.47
所得税费用	891,97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1,842,278.77 元，增加比例为 193.86%，主要系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056,988.45	9,212,398.49
政府补助	46,611,560.08	46,486,635.83
收到往来款	63,331,234.79	73,346,532.34
其他	1,215,460.22	1,372,154.28
合计	120,215,243.54	130,417,720.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931,532.97	773,632.26
商标使用费	7,348,239.11	4,940,909.70
代理费	872,513.81	816,967.97
运杂费	41,654,758.67	52,987,808.14
差旅费	4,748,460.95	4,392,391.26
业务招待费	3,228,111.01	2,692,421.42
办公费	705,646.06	609,252.79

其他费用性支出	12,217,567.87	11,408,802.96
支付往来款	299,019,324.86	214,043,853.48
合计	370,726,155.31	292,666,039.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3,392,201.12	551,613,937.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867,711.41	80,644,028.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710,275.72	172,095,282.46
无形资产摊销	26,941,864.42	19,504,685.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5,907.76	2,327,46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3,610.62	478,245.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53,119.40	15,140,602.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8,312.31	-9,175,479.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025,015.98	88,622,60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43,841.78	-32,179,84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424.92	-950,301.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740,074.61	13,130,044.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154,478.90	19,189,073.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751,123.34	-300,844,95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168,389.89	619,595,383.2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0,934,889.56	136,413,172.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688,033.53	604,521,716.63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622,923.09	740,934,889.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额
年末货币资金	1,153,048,878.60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274,425,955.51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622,923.09
年初货币资金	861,276,272.60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120,341,383.04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934,889.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688,033.53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4,425,955.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61,225,503.35	应付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531,598,210.74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521,234,024.01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合计	1,588,483,693.61	/

其他说明:

1、抵押的固定资产年末账面价值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122,699,861.48 元，机器设备 408,898,349.26 元。

2、年末抵押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341,106.06	6.3757	34,053,289.91
欧元	15,868,217.16	7.2197	114,563,767.4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51,787.26	6.3757	3,518,030.03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40,525.00	6.3757	258,375.2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829,270.53	其他收益	7,829,270.5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9,504,079.76	其他收益	69,504,079.76
合计	77,333,350.29		77,333,350.2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抚顺欣兴特钢板材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抚顺抚特宾馆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餐饮住宿	100.00		设立
抚顺鑫朗物业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物业	100.00		设立
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批发	100.00		设立
宁波北仑抚钢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金属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北	大连	制造业	29.50		权益法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做出(2019)辽 02 破申 13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受理公司之联营企业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经营不善、已经资不抵债、无力清偿到期债务为由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外汇风险

公司的外币业务包括境内公司对外业务产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

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等)存在外汇风险。公司资金结算部门负责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见附注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注释。

(2)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为 243,949.99 万元。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61.87%(2020 年：59.45%)。

公司因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见附注七、5“应收账款”及 8“其他应收款”的注释。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公司提供的财务担保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注释。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未考虑利息费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53,048,878.60	1,153,048,878.60	1,153,048,878.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937,958,312.31	937,958,312.31			
应收账款	345,460,586.43	378,202,382.00	378,202,382.00			
应收款项融资	881,095,347.59	881,095,347.59	881,095,347.59			
其他应收款	16,244,340.48	80,510,312.93	80,510,312.93			
小计	3,333,807,465.41	3,430,815,233.43	3,430,815,233.43			
应付票据	362,337,393.14	362,337,393.14	362,337,393.14			
应付账款	755,030,640.04	755,030,640.04	755,030,640.04			
其他应付款	142,758,388.32	142,758,388.32	142,758,38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1,445,696,322.84	963,803,573.85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计	3,699,626,318.19	3,699,626,318.19	1,260,126,421.50	30,000,000.00	1,445,696,322.84	963,803,573.85

(续上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861,276,272.60	861,276,272.60	861,276,27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9,175,479.46	1,089,175,479.46	1,089,175,479.46			
应收账款	450,342,987.59	531,619,411.38	531,619,411.38			
应收款项融资	790,936,808.18	790,936,808.18	790,936,808.18			
其他应收款	14,091,362.04	80,859,418.04	80,859,418.04			
小计	3,205,822,909.87	3,353,867,389.66	3,353,867,389.66			
应付票据	187,170,000.00	187,170,000.00	187,170,000.00			
应付账款	726,267,300.98	726,267,300.98	726,267,300.98			
其他应付	178,295,139	178,295,139	178,295,139			

款	.58	.58	.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长期借款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2,409,499,896.69
长期应付款	81,500,000.00	81,500,000.00		13,000,000.00	68,500,000.00	
小计	3,595,732,337.25	3,595,732,337.25	1,104,732,440.56	13,000,000.00	68,500,000.00	2,409,499,896.6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937,958,312.3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7,958,312.31		937,958,312.31
(1) 债务工具投资		937,958,312.31		937,958,312.31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34,007.01	27,034,007.0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37,958,312.31	27,034,007.01	964,992,319.3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收入增长率以及系统风险系数。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年初账面价值	24,030,108.24	24,030,108.24
公允价值变动	3,003,898.77	3,003,898.77

年末账面价值	27,034,007.01	27,034,007.01
--------	---------------	---------------

2、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公司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基于收入增长率的波动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参数取值不变的情况下，波动率上升或下降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2021 年度减少 9,154,215.65 元或增加 8,488,525.62 元。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钢冶炼、钢压延加工、特殊钢产品、深加工产品及附加产品生产、销售等	1,045,459.50	29.25	29.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沈文荣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法院受理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机电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截至目前，机电公司处于司法破产清算程序内。因机电公司生产经营处于停滞状态，机电公司破产清算管理人无法向公司提供其财务报表。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无法获取及披露机电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殊钢有限公司	公司之参股企业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沙钢物流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苏州鑫畅恒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张家港沙钢盛德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北特钢集团上海特殊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钢集团林西金域钼制品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广告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殊钢韩国株式会社	同一控股股东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21,104,898.26	59,210,898.09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1,062,576.00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修理及加工	7,700,597.52	24,355,767.68
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备件及设备	1,493,642.46	9,451,614.00
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加工及其他	24,243,508.83	20,955,120.59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及其他	3,952,173.80	189,960.39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广告有限公司	材料	1,307,722.12	1,185,347.86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	22,483,767.51	15,764,232.06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7,112,106.19	10,518,884.94
江苏沙钢物流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运杂费	50,388.00	157,664.61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56,603.78	402,811.32
苏州鑫畅恒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10,137,446.2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2,325,027.43	1,352,031.87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		286,194.69
张家港沙钢盛德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3,403,806.01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材料	29,035.02	199,518.58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3,506,988.00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材料	1,863,270.13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及其他	8,264,139.31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	460,251.43	
合计		105,954,119.79	158,633,874.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北特殊钢集团上海特殊钢有限公司	钢材	-9,852.19	-1,946,787.23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殊钢有限公司	钢材	195,634,578.22	153,903,342.02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76,940,408.94	71,010,901.40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钢材	1,987,127.19	44,643,131.50
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	3,497,582.54	96,900.00
东北特殊钢韩国株式会社	钢材	37,368,662.26	38,972,947.79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钢材	98,934,375.35	96,846,900.30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劳务	457,641.21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制品有限公司	住宿		8,910.89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劳务	2,554,248.65	
合计		417,364,772.17	403,536,246.6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8,559,121.30	2019/1/1	2031/12/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金额中有 388,006,025.30 元系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辽宁分行办理的以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5.56	452.7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理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513.81	1,146,564.69
商标使用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48,239.11	6,208,057.72

1、进出口代理费收费标准：经双方协商，公司向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代理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的 0.6% 支付出口代理费；公司向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代理进口产品货款的 0.6% 支付进口代理费。

2、公司使用东北特钢集团拥有的“三大牌”商标使用权(商标注册号：第 1189050 号)，经双方协商，公司按照年销售收入的 0.1% 的价款支付商标许可使用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1,018,773.62			
合计		1,018,773.62			
应收账款	东北特钢集团上海特殊钢有限公司			27,909,234.82	1,674,554.09
应收账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6,658.93	22,832.95
应收账款	东北特殊钢韩国株式会社	2,420,060.41	121,003.02	2,532,243.68	126,612.18
合计		2,420,060.41	121,003.02	30,898,137.43	1,823,999.22
预付账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49,178.76		9,364,347.40	
预付账款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45,783.00		125,688.00	
预付账款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5,648.00			
合计		24,150,609.76		9,490,035.40	
其他应收款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670,299.52	10,670,299.52	10,670,299.52	10,670,299.52
其他应收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796,771.70	4,796,771.70	6,037,852.46	6,037,852.46
其他应收款	东北特钢集团林西金域铝制品加工有限公司	2,374,759.38	2,374,759.38	2,374,759.38	2,374,759.38
其他应收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554,484.71	77,724.24
合计		17,841,830.60	17,841,830.60	20,637,396.07	19,160,635.6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广告有限公司	168,602.37	430,876.38
应付账款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制品有限公司	6,541,723.74	6,435,405.89
应付账款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397,358.03	
应付账款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钢有限公司		4,146,802.46
应付账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25,456.00
应付账款	江苏沙钢集团鑫瑞特钢有限公司	245,922.75	

合计		11,353,606.89	11,038,540.73
合同负债	深圳市兆恒抚顺特钢有限公司	16,555,661.68	9,493,522.47
合同负债	上海抚顺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7,301,873.80
合同负债	东北特殊钢集团张家港模具钢加工有限公司	1,739,496.87	4,516,777.73
合同负债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1,699.99	4,144,644.38
合同负债	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5,048,797.05	
合计		27,545,655.59	25,456,818.38
其他应付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抚顺诚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9,707.26	
其他应付款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63,774.13	14,597,921.98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沙钢物流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24,438.06	31,352.14
合计		7,017,919.45	14,629,274.1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 与中钢德远矿产品有限公司的诉讼

中钢德远矿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德远”)自2014年11月1日起与公司签订8份《工业品买卖合同》。中钢德远以交付产品并开具发票、公司未支付其货款18,164,581.01元为由,向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8年11月16日,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判决公司向中钢德远支付拖欠的货款607,040.32元([2016]辽0404民初2929号)。为此,中钢德远向辽

宁省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12月5日，辽宁省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2016]辽0404民初2929号民事判决，发回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重审（[2019]辽04民终1830号）。

重审中，中钢德远要求公司支付欠付中钢德远货款本金7,294,959.89元，以及中钢炉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炉料”）转让给中钢德远的公司欠中钢炉料的货款本金11,800,458.83元，合计货款本金19,095,418.72元及利息。在重审庭审中，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认定，公司欠中钢德远1,607,040.32元、欠中钢炉料6,800,458.83元。公司账面尚欠中钢德远607,040.32元，尚欠中钢炉料6,800,458.83元，合计7,407,499.15元。2021年10月12日，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公司拖欠中钢德远款项8,407,499.15元及利息938,415.11元，公司应按照《重整计划》向中钢德远支付拖欠的货款6,692,140.00元（[2020]辽0404民初563号）。为此，公司于2021年10月17日向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中钢德远亦于2021年10月18日向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诉讼尚未判决。

②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的诉讼

公司为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即原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特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特钢”）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亿元融资提供了担保。后东特集团发生债务违约并进行重整，且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东特集团、大连特钢以及东北特钢集团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于2019年4月8日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依据《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公司享有的债权（金额计409,979,743.38元，其中本金300,000,000元，利息、罚息、复利等截止2018年9月20日计109,979,743.38元）为普通破产债权。

公司认为依据《重整计划》，主债务人大连特钢已通过现金加债转股的方式对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清偿完毕，因此公司对上述担保的连带保证责任已经终止。同时，在公司破产程序中，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在主债务人处获得的债转股并非全额清偿为由，就差额部分向公司申报债权，未获得公司破产管理人审核确认。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诉讼尚未判决。

③与中小股东的诉讼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共有83名中小股东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金额4,609,156.56元尚未判决。公司对该项诉讼金额按照已诉讼已判决的赔偿损失率，计提了1,538,699.00元的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情况

依据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分配，上述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除上述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国家税务总局抚顺市望花区税务局（抚望税通[2021]485号）审批，退抵公司2014年至2017年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67,687,255.61元，扣除公司账面多预缴的企业所得税26,783,690.34元后，公司多计提并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为40,903,565.27元，公司于本年度追溯调整调增2020年年初盈余公积4,090,356.53元、未分配利润36,813,208.74元，并将追溯调整后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67,687,255.61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追溯调整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67,687,255.61
应交税费			26,783,690.34
盈余公积	98,845,223.57	102,935,580.10	4,090,356.53
未分配利润	219,737,149.82	256,550,358.56	36,813,208.74

追溯调整对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1,333,436.15	69,020,691.76	67,687,255.61
应交税费	-10,869,929.45	15,913,760.89	26,783,690.34
盈余公积	153,163,606.10	157,253,962.63	4,090,356.53
未分配利润	717,032,704.49	753,845,913.23	36,813,208.74

追溯调整对2020年度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报告期利润	调整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影响(%)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11.51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4	10.64	-0.1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88,094,696.92
3年以上	12,933,959.10
合计	401,028,656.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706,805.82	16.78	44,353,402.91	50.00	44,353,402.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028,656.02	100.00	31,061,821.54	7.75	369,966,834.48	439,849,633.22	83.22	35,175,263.69	8.00	404,674,369.53
其中：										
账龄组合	375,491,207.97	93.63	31,061,821.54	8.27	344,429,386.43	439,849,633.22	83.22	35,175,263.69	8.00	404,674,369.53
内部组合	25,537,448.05	6.37			25,537,448.05					
合计	401,028,656.02	/	31,061,821.54	/	369,966,834.48	528,556,439.04	/	79,528,666.60	/	449,027,772.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2,557,248.87	18,127,862.44	5.00
3 年以上	12,933,959.10	12,933,959.10	100.00
合计	375,491,207.97	31,061,821.54	8.2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53,402.91		44,353,402.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75,263.69	172,854.71	4,143,997.32	142,299.54		31,061,821.54
合计	79,528,666.60	172,854.71	48,497,400.23	142,299.54		31,061,821.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2,299.5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336,873.57	15.05	3,016,843.68
第二名	55,971,835.29	13.96	2,798,591.76
第三名	39,777,000.16	9.92	1,988,850.01
第四名	39,492,847.96	9.85	1,974,642.40
第五名	38,407,232.31	9.58	1,920,361.62
合计	233,985,789.29	58.36	11,699,289.4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北特殊钢韩国株式会社	同一控股股东	2,420,060.41	1年以内	0.60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906,234.29	48,803,956.73

合计	37,906,234.29	48,803,956.7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516,844.32
1 至 2 年	7,917,788.81
2 至 3 年	9,496,606.96
3 年以上	42,601,437.02
合计	92,532,677.1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及垫付款	84,464,806.34	97,498,555.19
保证金及借款	8,067,870.77	8,066,940.17

合计	92,532,677.11	105,565,495.36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92,865.35	18,199,537.07	38,069,136.21	56,761,538.63
--转入第二阶段	-482,920.87	482,920.87		
本期计提	594,045.92	1,732,091.82		2,326,137.74
本期转回		1,190,174.62	3,271,058.93	4,461,233.5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03,990.40	19,224,375.14	34,798,077.28	54,626,442.8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069,136.21		3,271,058.93	34,798,077.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92,402.42	2,326,137.74	1,190,174.62	19,828,365.54
合计	56,761,538.63	2,326,137.74	4,461,233.55	54,626,442.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预付货款	13,538,690.56	3年以上	14.63	13,538,690.56
第二名	预付货款	10,670,299.52	3年以上	11.53	10,670,299.52
第三名	预付货款	6,671,097.28	3年以上	7.21	6,671,097.28
第四名	预付货款	4,796,771.70	0-3年	5.18	4,796,771.70
第五名	往来款	3,441,551.01	2-3年	3.72	3,441,551.01
合计	/	39,118,410.07	/	42.27	39,118,410.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0,670,299.52	3年以上	11.53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4,796,771.70	0-3年	5.18
东北特钢集团林西金域钼制品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2,374,759.38	3年以上	2.57
合计		17,841,830.60		19.28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334,003.01	24,418,404.73	205,915,598.28	220,334,003.01	24,418,404.73	195,915,598.28
合计	230,334,003.01	24,418,404.73	205,915,598.28	220,334,003.01	24,418,404.73	195,915,598.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抚顺实林特殊钢有限公司	67,433,089.41		67,433,089.41	
抚顺欣兴特钢板材有限公司	51,400,913.60		51,400,913.60	
抚顺抚特宾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抚顺鑫朗物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4,418,404.73

公司				
宁波北仑抚钢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20,334,003.01	10,000,000.00	230,334,003.01	24,418,404.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二、联营企业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计										

其他说明：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公司之联营企业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净亏损，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其余未确认的应分担公司之联营企业东北特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净亏损已作备查登记。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48,239,111.47	5,892,666,090.46	6,208,057,717.22	4,859,741,532.50
其他业务	81,194,170.30	57,586,090.19	121,829,082.12	107,349,612.59
合计	7,429,433,281.77	5,950,252,180.65	6,329,886,799.34	4,967,091,145.0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钢铁产品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①合金结构钢	3,003,784,484.74		3,003,784,484.74
②工具钢	1,142,664,836.99		1,142,664,836.99
③不锈钢	1,381,044,804.83		1,381,044,804.83
④高温合金	1,304,191,762.19		1,304,191,762.19

⑤其他	516,553,222.72	81,194,170.30	597,747,393.02
合计	7,348,239,111.47	81,194,170.30	7,429,433,281.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①东北	1,007,901,145.77	81,194,170.30	1,089,095,316.07
②华北	1,686,721,177.88		1,686,721,177.88
③华东	2,275,574,528.77		2,275,574,528.77
④华南	558,270,224.59		558,270,224.59
⑤西北	898,001,642.90		898,001,642.90
⑥西南	761,541,716.70		761,541,716.70
⑦出口	160,228,674.86		160,228,674.86
合计	7,348,239,111.47	81,194,170.30	7,429,433,281.7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①某一时点确认	7,348,239,111.47	81,194,170.30	7,429,433,281.77
②某一时期确认			
合计	7,348,239,111.47	81,194,170.30	7,429,433,281.7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443,841.78	31,940,804.59
债务重组收益		143,951.50
合计	34,443,841.78	32,084,756.09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东北特殊钢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5,104,694.31	543,183,825.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302,482.31	82,642,764.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068,279.92	169,089,874.44
无形资产摊销	26,941,864.42	19,504,685.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5,907.76	2,327,46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3,610.62	478,245.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73,053.76	15,093,178.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8,312.31	-9,175,479.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131,015.98	87,728,60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43,841.78	-32,084,75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424.92	-950,301.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180,261.38	4,742,513.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018,475.03	-168,593,539.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1,709,277.85	-96,553,163.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67,894.47	617,433,919.1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6,398,123.51	738,404,997.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404,997.39	135,245,837.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993,126.12	603,159,159.4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06,20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333,350.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02,154.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7,677,296.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101,386.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0,002.68	
合计	98,285,202.5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4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4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季永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